

- 28 售藍福商品 \$ 367.50, 2/10, n/30。
 30 4/20 欠卡某貨款，今日支付，扣除 3% 折扣。
 30 現支薪水 \$ 110-。

將分錄簿過入總帳後，製一試算表。

4/30 止存貨如下：

商 品	\$ 1,450-
生財裝修	100-
營業用品	6-

試作整理上分錄之記載，更過入總帳後而逐一清結之。

- (a) 填製 4/30 之資產負債表。
 (b) 填製 4/30 之損益表。
 (10) 試將下列各項交易，逐筆記入分錄簿：

19/5/1 喬治具現金 \$ 2,500-, 商品 \$ 1,500-, 生財裝修 \$ 200-, 營業用品值 \$ 40-, 開始營業。

- 2 向飛利購進商品 \$ 300-, 2/10, n/30。
 2 現支電話費 \$ 12-。
 4 售與納爾生商品 \$ 435-, 3/10, n/60。
 6 5/2 向飛利購進商品，退回一部，計 \$ 24-。
 7 售商品與愛姆生 \$ 270-, 2/10, n/30。
 9 前售納爾生商品，內有損傷若干，允於售價內減讓 \$ 15-。
 10 向胡來購進商品 \$ 600-, 3/10, n/60。
 12 5/2 向飛利購進商品，本日付還，扣除 2%。
 14 前售納爾生商品，今日將款交來，除扣去減讓 \$ 15-外，更予以 3% 折扣。
 16 現購營業用品 \$ 20-。
 17 5/7 售與愛姆生商品，今日將款交來，2% 折扣。

- 20 5/10 向胡來購貨欠款，今日支出，扣去 3% 折扣。
 23 售商品與納爾生 \$ 524.60, 2/10, n/30。
 25 向飛利購入商品 \$ 242.75, 3/10, n/60。
 27 5/23 售與納爾生商品，退回一部，計 \$ 14.20。
 28 前向飛利購貨，略有損壞，飛利允予折讓 \$ 21-。
 30 霽治支用現金 \$ 60-。
 31 本月份購入商品之運費，共計 \$ 38.75，支付現金。
 31 支付本月份薪水 \$ 120-。

將上項分錄簿，過入總帳後，製一試算表。

5月底之存貨如下：

商 品	\$ 1,800 -
生財裝修	180 -
營業用品	27 -

用分錄簿清結各總帳，更將該項分錄簿過入總帳後一一結束之。

(a) 填製 5/31 之資產負債表。

(b) 填製 5/31 之損益表。

第十二章 特種分錄簿之應用

第一節 分錄簿之分支

上述各章，對於營業上一切交易，僅用一種分錄簿及總帳。但用一種分錄簿及總帳，則為帳簿所限，祇可一人辦理記載事宜，在範圍較小商業，固可應付裕如，但範圍較大者，每日進出，無慮數十百起，若僅責諸一簿記員，欲將當日交易，記載完竣，則勢有所未能，故非用特種分錄簿不可。本章所述，即詳示此項分錄簿也。

特種分錄簿之劃分，視營業上每日發生筆數較多之交易，按其類別性質，各設立相當分錄簿以記載之：如銷貨簿、進貨簿、現金簿等是也。第營業開始及結帳之記載，以及無特種分錄簿之交易，仍記入普通分錄簿（一名轉帳簿）。特種分錄簿之效用，固不僅便於分工，其記載手續之節省，亦有足多也。

第二節 進貨簿或進貨分錄簿

設孟某 11 月份購進商品如下：

11/1 向伊文思商店購入山薯 50 箱，@ \$ 1.20。

- 10 向史某購買蘋果 10 桶，@ \$ 5.50, 2/10, n/30。
- 18 向胡某購買蘋果 5 桶，@ \$ 6.50, 2/10, n/30。
- 29 向伊文思買山薯 20 罐，@ \$ 1.25。

上項各筆交易，記入普通分錄簿如下：

19 年 11 月

	1			
進 貨		60 00		
伊文思			60 00	
50 罐 山薯	\$ 1.20			
10				
進 貨		55 00		
史某 2/10, n/30			55 00	
10 桶 蘋果	\$ 5.50			
18				
進 貨		30 00		
胡某 2/10, n/30			30 00	
5 桶 蘋果	\$ 6.00			
29				
進 貨		25 00		
伊文思			25 00	
20 罐 山薯	\$ 1.25			

過總帳時，分錄簿之借方，逐筆過入進貨帳之借方，分錄簿上之貸方，逐筆過入客戶存款帳之貸方，茲將進貨帳列下：

進 貨 帳

19/11	1	伊文思	60 00					
	10	史某	55 00					
	18	胡某	30 00					
	20	伊文思	25 00					

但分錄上述各筆交易於分錄簿時，更有一簡省手續，樽節時間之方法，即應用進貨簿或進貨分錄簿，以省略進貨之科目，而僅記相對方之各科目，及至月底，將其總數，一次過入進貨帳之借方，茲改其方法如下式：

進 貨 簿

19 年 11 月

		1						
		伊文思					60 00	
		50 罐山薯	\$ 1.20					
		10						
		史某 2/10, n/30					55 00	
		10 桶蘋果	\$ 5.50					
		18						
		胡某 2/10, n/30					30 00	
		5 桶蘋果	\$ 6.00					
		29						
		伊文思					25 00	
		20 罐山薯	\$ 1.25					
		30						
		進貨帳借方總數						170 00

第三節 進貨簿之過帳法

當月內購入商品，均經記載完畢，然後將一月總數，一次過入進貨帳之借方。其對方各科目，則分別過入各該相當總帳之貸方，下列之進貨帳，即由分錄簿所過入：

進 貨 帳

19/11/30	客 戶 存 款	進 1	170 00								
----------	---------	-----	--------	--	--	--	--	--	--	--	--

進貨簿除上列式樣外，更有將貨單上一切詳細事實，分別記入者，如賣主之姓名住址，付款之條件等等，備記無遺，例式如下。至其過帳方法，與前式同一手續。

進 貨 簿

月 日	總頁	貸 方 科 目	住 址	付 款 條 件	貨 單 月 日	貨 單 號 數	金 銷
19/11 1		伊 文 思	本埠	賒 買	10 31	101	60 00
11 10		史 某	漢口	2/10, n/30	11 8	102	55 00
11 18		胡 某	天津	2/10, n/30	11 16	103	30 00
11 29		伊 文 思	本埠	賒 買	11 28	104	25 00
11 30		進貨帳借方總數					170 00

第四節 銷貨簿或銷貨分錄簿

根據進貨簿之原理，可將各種科目之發生頻仍者，按其類別，設立特種分錄簿，以便分工而節時間，下列即銷貨簿，試與進貨簿對照，便可了然其性質。

進 貨 簿

19 年 11 月

	1		
慎 昌 賒賣		20 00	
10 罐 山 薯	\$ 2.00		
	9		
和 來 2/10, n/30		28 00	
4 桶 蘋 果	\$ 7.00		
	20		
海 新 賒賣		10 50	
5 罐 山 薯	\$ 2.10		
	28		
和 來 2/10, n/30		48 00	
6 桶 蘋 果	\$ 8.00		
	30		
銷貨帳貸方總數			
			106 50

設貨單係複寫而自己保留印底者，則下列式樣，更較便利，可與進貨簿之第二式對照：

銷 貨 簿

月 日	總頁	借 方 科 目	住 址	售 貨 條 件	貨 單 號 數	金 額
19/11	1	慎 昌	本埠	賒 売	201	20 00
	9	和 來	蘇州	2/10, n/30	202	28 00
	20	海 新	無錫	賒 売	203	10 50
	28	和 來	蘇州	2/10, n/30	204	48 00
	30	銷售簿貸方總數				106 50

第五節 銷貨簿之過帳法

當每月賣出各筆商品，記載完竣，即將月內賣出總數，一次過入銷貨帳之貸方，更將對方各科目，逐筆過入各該相當總帳內之借方。下列總帳，即自特種分錄簿過來。

銷 貨 簿

11/30	客 戶 欠 款	銷 1	106 50

第六節 收款簿或現金收入簿

欲明辨收款簿之組成，詳察下列各交易之例式即可：

11/1 藍某投資現金 \$ 1,500-。

9 倫綏商店歸還現款 \$ 120-。

16 愛梅商店發出之期票，今日到期，計 \$ 200-，收入

現金。

21 售出零星商品，計 \$18-，收入現金。

25 史某歸還全部欠款 \$ 50-，收入現金。

30 愛梅商店 11/12 所購商品，今日付來現款 \$190-。

上列各筆交易，記入普通分錄簿如下：

19 年 11 月

	1			
現 金		1,500 00		
藍 某 資 本				1,500 00
現 金 投 資				
	9			
現 金		120 00		
倫 綏 商 店				120 00
歸 還 欠 款				
	16			
現 金		200 00		
收 票				200 00
愛梅商店交來期票今日到期收入現金				
	21			
現 金		18 00		
銷 貨				18 00
售 出 零 星 商 品				
	25			
現 金		50 00		
史 某				50 00
史 某 欠 款 全 部 歸 還				
	30			
現 金		190 00		
愛 梅 商 店				190 00
11/12 欠 款 今 日 交 還				

按照上列方法，則對於每筆現金收入，須逐一記載，事煩而雜，殊不足取，今舉經濟時間之方法如下，試與進貨簿對照，便可明瞭一切也。

月 日	總頁	貸 方 科 目	摘 要	金 額	合 計
19/11	1	藍 某 資 本	現 金 投 資	1,500.00	
	9	倫 綏 商 店	歸 還 欠 款	120.00	
	16	收 票	愛 梅 商 店 交 來 今 日 到 期	200.00	
	21	銷 貨	現 售	18.00	
	25	史 某	欠 款 歸 還	50.00	
	30	愛 梅 商 店	11/12 欠 款 今 日 交 還	190.00	
	30	現 金 帳 借 方 總 數			2,078.00

按照普通分錄簿之過帳法，須將月內收入現金，逐筆過入總帳，若根據特種分錄簿過入總帳時，則僅將月內收入現金總數，一次過入總帳便可。且特種分錄簿上所有收入現金，略而不記，僅記對方各科目，手續之煩簡，相去甚遠，下列現金總帳，即自特種分錄簿過來。

現 金

19/11	30	本 月 收 入 總 數	收 1	2,078.00			

第七節 付款簿或現金付出簿

繩收款簿之方法，反其收付而應用付款簿。逕舉例式如下。
若與銷貨簿對照，更易明瞭也。

付 款 簿

月 日	總頁	借 方 科 目	摘 要	金 額	合 計
19/11	1	租 金	11 月份租金	200 00	
	5	石 菜	歸還欠款	120 00	
	13	付 票	付與白某期票今日到期	75 00	
	7	開 支	營業用品	18 00	
	2	藍 白 商 店	11/13 欠款	92 50	
	27	運 費 及 車 力	購入商品之運費及車力	12 00	
	0	薪 金	本月份薪金	110 00	
	30	現金帳貸方總數			627 50

其過帳方法，與收款簿同，茲將總帳列下：

現 金

19/11	30	本月收入總數	收 1	2,078 00	19/11	30	本月付出總數	付 2	627 50
-------	----	--------	-----	----------	-------	----	--------	-----	--------

第八節 收付款簿或現金簿

現金之收付，可劃分為二，不相牽涉，已如上述，故收付帳簿，可裝訂二本，由二簿記員司記，但為便利收付對照起見，常合二者為一，即收付各占一面，左面為借，右面為貸。茲列式如下：

借 方 收 付 款 簿

月	日	總頁	貸 方 科 目	摘 要	金 額	合 計
19/11	1		藍 某 資 本	現 金 投 資	1,500.00	
	9		倫 綏 商 店	歸 還 欠 款	120.00	
	6		收 票	愛 梅 期 票 今 日 到 期	200.00	
	1		銷 貨	現 售	18.00	
	25		史 某	欠 款 歸 還	50.00	
	30		愛 梅 商 店	交 還 11/12 欠 款	190.00	
	30		收 入 現 金 總 數			2,078.00
						2,078.00
12	1		結 餘			1,450.50

收 付 款 簿

貸 方

月	日	總頁	借 方 科 目	摘 要	金 額	合 計
19/11	1		租 金	11 月 份 租 金	200.00	
	5		石 某	歸 還 欠 款	120.00	
	11		付 票	付 與 白 某 期 票 今 日 到 期	75.00	
	17		開 支	營 業 用 品	18.00	
	23		藍 白 商 店	11/13 欠 款	92.50	
	27		運 費 及 車 力	購 貨 運 費 及 車 力	12.00	
	30		薪 金	本 月 份 薪 金	110.00	
	30		付 出 現 金 總 數			627.50
	30		結 餘			1,450.50
						2,078.00

第九節 現金之證實(查庫)(現金結存與庫存)

上述之收付款簿，記載實際之現金收入與付出，故其收付之差數，不論何時，必相等於實存之現金(即庫存)，每日應將存於銀行之款與實存之款併計，然後與現金帳收付之差數比較，是否吻合。主欲得現金收付之確數及實存之數，必行應行之手續，茲將格式列下：

現 金 之 證 實

19年8月8日

收付款簿收入總數	\$ 9,251.30	
收付款簿付出總數	6,127.50	
結存		\$ 3,123.80
支票簿上銀行存款結餘	3,067.20	
庫存	56.60	
實存		3,123.80

第十節 實存現金(即庫存)對於現金帳

上收付差額之溢出或短缺之處理

實存現金，與現金帳上收付之差額，常發生不符，或由於兌換之錯誤，或收付現金之漏記。如零星支款，付以現金，不用支票，或收付通知，漏經司帳員手，以致失記，為事實上所難免。其

結果往往使現存款項溢出或短缺，其應行之手續，固當詳察錯誤之所由而改正之，但一時設未易查出，則習慣上常於現金簿上收付一筆，俾現金簿收付之差額與實存現金相等。如實存現金短缺，則借爲“現金溢出或短缺”科目，貸爲“現金”科目。溢出則反是。迨錯誤之點一經察覺，即用普通分錄簿，轉回相當科目。但至結帳時期，將“現金溢出或短缺”之差額，轉入損益帳，以資清結。

第十一節 普通分錄簿(或分錄簿或轉帳簿)之應用

凡無特種分錄簿之各科目，均記入普通分錄簿（此簿簡稱分錄簿或轉帳簿），如開始與結束之記載，進貨銷貨之折扣，及利息貼現息等等是也。

開始時資本主所投之資本，純爲現金，固可記入現金簿之借方，但開始時之記載，含有多種資產負債者，非用普通分錄簿不可，此種資產負債中之現金，一方記入現金簿，一方記入普通分錄簿，爲避免重複過入現金及資本之總帳起見，特在普通分錄簿收款簿之借方，加一符號，其手續如下例：

分 錄 簿

上海 19 年 5 月 1 日

梅某於上海南京路 34 號，本日開始經營木器業，下列各項，為其本日之資產負債及所有權

現 金（見收款簿）	9,200.00
商 品	1,500.00
收 票	1,000.00
付 票	1,200.00
梅某資本	10,500.00

收 款 簿

19/5/1	✓	梅某資本	投資總額見分錄簿	9,200.00

準是以觀，將期票向銀行貼現時，現金簿不能將全部之事實記入甚明。貼現所得之淨銀，記入現金簿，可無困難，而付出貼現息，必記入普通分錄簿，一種事實，分記二帳，似欠明瞭，故應將事實之全部，統記入普通分錄簿，更將現金之部，記入現金簿。假定顧客交來期票一紙，票面 \$ 500–，於到期前 30 天向銀行貼現，所得之淨銀為 \$ 497.50，其必要之記載如下：

分 錄 簿

19年5月10日

✓	現 館		497 50	
	利息及貼現息		2 50	
	收 票			500 00
	華安交來 No. 3 期票 6 月 9 日到期			
	向興業銀行貼現(見現金簿 4)			

現 金 簿

19/5/10 ✓	收 票	No. 3 期票貼現(見分錄簿 5)	497 50	

對於上項記載，必須注意者，即現金簿中之收票，分錄簿中之現金，慎毋過帳重複。

除上述種種，必須記入分錄簿者，如顧客或自己之期票，未到期付款進貨銷貨之折扣等是。其含有進貨銷貨折扣之交易，須將其事實之全部，詳記於分錄簿而將其買賣所授受之淨銀記入現金簿，下例即示其手續也。

分 錄 簿

19年5月15日

✓	現 金		294 00	
	銷貨折扣		6 00	
	楊 某			300 00
	楊某 5/5 欠款，今日交還，扣除 2% (見現金簿 6)			

借 方

現 金 簿

19/5	15	✓	楊 某	5/5 欠款，本日交還，扣除 2% (見分錄簿 8)	294 00		
------	----	---	-----	--------------------------------	--------	--	--

分 錄 簿

19 年 5 月 16 日

華 學 商 店	400 00		
現 金		388 00	
進貨折扣			12 00
5/6 進貨，本日將款支付扣除 3%			
(見現金簿 6)			

現 金 簿

貸 方

19/5	16	✓	華 學 商 店	5/6 貸款，本日支付扣除 3% (見分 8)	388 00		
------	----	---	---------	-----------------------------	--------	--	--

第十二節 多欄式現金簿

多欄式現金簿之原則，在將各筆相同之科目，歸納於一欄，而得其總數，俾便一次過入總帳，且免一筆交易，記入兩種分錄簿，並節省逐筆過帳之煩瑣也。譬如現金簿上，備有現金買賣之折扣欄，則凡此種買賣之折扣，不必另記普通分錄簿，按其買賣，分別記入現金簿之相當欄內便可。試舉例以明之：設現金簿之借貸方，各有四欄，第一欄專記現金收付之實數；第二欄記客戶存

(多欄式) 現金簿

(借 方)

(貸 方)

月	日	總頁	貸方科目	摘要	現金實收	客戶欠款	銷貨折扣	普通	月	日	總頁	借方科目	摘要	現金實付	客戶存款	進貨折扣	普通	通
19/6	1	/	歐思資本	現金投資 (分錄簿1)	9,500.00			9,500.00	19/6	1		租金	善益地產公司 6月份租金	200.00				200.00
	4		魏爾可	賒還欠款	321.50	321.50				3		營業用品	6/1購入	67.20				67.20
	7	/	收票	克新井5票 (見分錄簿2)	239.76			239.76		6		付票	井2期票今日到期	1,500.00				1,500.00
	12		孟寧	6/2貨款扣除 2%	490.00	500.00	10.00			8		何某	賒還欠款	542.10	542.10			
	16		銷貨	現售	78.40			78.40		11		鄧義和	6/11貨物今日 支付8%折扣	679.00	700.00	21.00		
	19		亨和	6/9貨款扣除 2%	403.37	411.60	8.23			15		薪金	本月薪水一部	95.00				95.00
	24		愛登	6/15貨款扣除 3%	873.00	900.00	27.00			17		現金溢出 或短缺	短數補足	75				75
	28		收票	胡某井6票今 日到期	650.00			650.00		22		西門子	支付6/12貨款 2%折扣	62.65	642.50	12.35		
	28		收入利息及貼現息 @ 6%	上票 60 天息	6.50			6.50		26		各項開支	修理架子	11.50				11.50
	30		收入總數		12,562.53	2,133.10	45.23	10,474.66		28		付票	井5四輪票本 日支付	900.00				900.00
										28		付出利息 及貼現息 @ 6%	上票 20 天息 3.00					3.00
										29		薪金	本月薪水一部	95.00				95.00
										30		歐思自用 戶	支用現金	100.00				100.00
										30		付出總數		4,823.20	1,884.60	33.85		2,972.45
					12,562.53													
				6/30 整理									6/30 整理					
				收入現金(借)	12,562.53								客戶存款(借)	1,884.60				
				銷貨折扣(借)	45.23								普通(借)	2,972.45				
		/		客戶欠款(貸)		2,133.10							進貨折扣(貸)			33.85		
		/		普通(貸)		10,474.66							付出現金(貸)				4,823.20	

款或欠款；第三欄記商品買賣之折扣；第四欄則記不屬上述各欄之科目是也。

現金簿之借貸方，採用現金收付實數欄後，不獨每日可證其現金數目之有無錯誤，且月底造具試算表時，得其差額，亦較為容易也。

第十三節 多欄式現金簿之過帳法

現金簿借方之客戶欠款欄及普通欄，逐筆過入各關係總帳內，其現金欄及銷貨折扣欄，將總數一次過入現金總帳及銷貨折扣總帳內。

現金簿貸方之客戶存款欄及普通欄，逐筆過入各關係總帳內，其現金欄及進貨折扣欄則將其總數，分別一次過入現金及進貨折扣二總帳內。

為謀過帳之便利起見，常於每頁現金簿之末數行，將各欄總數，整理清算，此種整理手續，直接隨現金簿結轉時行之。

第十四節 多欄式進貨簿

上述進貨簿，僅記載買入商品而止，不涉商品以外之購入者也。如以現金購入之燃料、文具、生財裝修等，固可直接記入現金簿，但習慣上對於此種購置，常不立即予以現金，必逢節清算，故

當購置之時，必先逐筆記入普通分錄簿，手續煩瑣，時間頗不經濟，如於進貨簿上，添設特用欄，則時間勞力，俱可節省。蓋添設特用欄之原則，在整理各種科目，歸納同類，而得其每一科目之總數，俾獲一次過入總帳也。

下列例式，最為普通：

進 貨 簿

月 日	總頁	貸方科目	金額	進貨	營業用具	汽車開支	總頁	借方科目	雜項
19/5 1		皮克公司	85270	85270					
5		文具公司	6250		6250				
11		標準汽車 公司	2625			262			
15		金鐘電話 公司	1500					電話電報 費	1500
18		金鼠商店	98500	98500					
20		孔寧	32460	32460					
24		鄧某	750					雜項開支	750
27		幸福汽油 公司	1975			1975			
31		鴻梅公司	72290	72290					
			3,016.20	2,885.20	6250	4600			2250

第十五節 多欄式進貨簿之用法

上列進貨簿金額欄，記貸方科目之貨單上數目。其左列各欄，按照買入物品之種類，分別記入各相當欄，至各欄設置之多寡，視營業之需要而定。右邊雜項欄則備記無特用欄之買入者也。

第十六節 多欄式進貨簿之過帳法

金額欄各數，逐日過入貸方科目各總帳內，右邊雜項欄各數，則按其買入物品之性質，過入借方各總帳內，其餘各欄，至月底將各欄總數，一次過入各總帳之借方，在過帳前，最好將借方各欄之總數，與第一欄貸方之總數比較，視其是否相等，以驗記入之有無錯誤也。此種進貨簿清結後，下面須有整理之手續，茲將其方式列下：

	5/31				
	進 貨		2,885 20		
	營業用品		6250		
	汽車開支		4600		
✓	雜 項 (已過)		2250		
✓	貸方科目 (已過)			3,016 20	

問 題

- (1) 採用一種以上分錄簿之原因何在？試盡量述其利益。
- (2) 特種分錄簿之意義若何？
- (3) 本章所述特種分錄簿有四，試舉其名。
- (4) 說明進貨簿兩種之式樣？
- (5) 說明銷貨簿兩種之式樣？
- (6) 收款簿與進貨簿之異同若何？

(7) 付款簿與銷貨簿之異同若何?

(8) 收款簿與付款簿設置左右兩頁，較為妥善，其故安在？設該二帳左右並列，可否視為一種分錄簿？

(9) 試述銷貨簿之過帳法？

(10) 試述進貨簿之過帳法？

(11) 現金簿過帳之手續若何？試詳述之。

(12) 下列各總帳，如採用特種分錄簿時，每至月底，呈何狀態？

(1) 銷貨帳，(2) 進貨帳，(3) 現金帳。

(13) 現金簿是否總帳？試詳述之。

(14) 多欄式現金簿之目的何在？本章所示之特用欄有幾？試列舉其名。

(15) 多欄式現金簿，將其總數過入總帳時，應用何種手續？

(16) 證實現金之意義若何？現金應用何種方法證實之？是否每天須證實？

(17) 何謂現金短缺？何謂現金溢出？

(18) 對於現金溢出或短缺，應如何處置？

(19) 每至會計年度，將各帳結束時，對於“現金溢出或短缺帳”若何處置？

演 題

(1) 劃一進貨簿，以記下列各項交易：

19/3/1 2/27 向南京信生公司購入商品 \$ 327.85, 2/10, N/30 貨單 No. 45。

8 3/6 向南京萊甡商店購入商品 \$ 462.50, 3/10, N/60 貨單 No. 46。

12 3/10 向格來兄弟公司購入商品 \$ 285-, N/20 貨單 No. 47。

15 3/12 向天津克寧商店購入商品 \$ 400-, 2/10, N/30 貨單 No. 48。

• (a) 清結進貨簿，(b) 過入各相當總帳。

(2) 將下列各項交易，記入進貨簿：

19/4/1 3/29 向漢口藍綏公司購入商品 \$ 550-, N/30 貨單 No. 85。

- 10 4/7 向大連宋某購入商品 \$ 492.25, 3/10, N/60 貨單 No. 86。
 18 4/15 向瀋陽史某購入商品 \$ 625-, 2/10, N/30, 貨單 No. 87。
 25 4/22 向哈爾濱立達商店購入商品 \$ 595-, 2/10, N/30 貨單 No. 88。
 28 4/26 向南京摩登公司購入商品 \$ 450-, N/30 貨單 No. 89。

(a) 清結進貨簿, (b) 過入各相當總帳。

(3) 劃一銷貨簿, 記載下列各項交易:

- 19/6/1 售商品與濟南邱慶宏, 計 \$ 750-, 2/10, N/30 發票 No. 150。
 7 售與泰羅商店商品 \$ 800-, N/20 發票 No. 151。
 15 售與廣東亨寧商店商品 \$ 560-, 3/10, N/60 發票 No. 152。
 25 售與青島康業兄弟公司商品 \$ 425-, N/30 發票 No. 153。
 30 售商品與無錫伊我商店, 計 \$ 680-, 10, N/30, 發票 No. 154。

(a) 清結銷貨簿, (b) 過入各相當總帳。

(4) 由售貨發票之印底, 而得下列之交易, 試一一記入銷貨簿:

- 19/7/2 常州麥可倫購去商品 \$ 467.50, 3/10, N/30, 發票 No. 27。
 8 常熟愛屯兄弟商店購去商品 \$ 328.95, 2/10, N/30, 發票 No. 28。
 14 上海飛利公司購去商品 \$ 534.15, N/20, 發票 No. 29。
 22 漢口勤福號購去商品 \$ 389.40, 2/10, N/30, 發票 No. 30。
 29 南京藍斯克兄弟公司購去商品 \$ 527.50, 3/10, N/30, 發票 No. 31。

(a) 清結銷貨簿, (b) 記入各相當總帳。

(5) 將下列各項交易, 分別買賣, 記入進貨簿及銷貨簿:

- 19/3/1 向南洋鄧某購入商品 \$ 621.75, 2/27, 貨單 No. 131, 3/10, N/60。
 4 宜興富羅商店購去商品 \$ 387.15, 2/10, N/30, 發票 No. 64。
 8 向南京喬治購進商品 \$ 445.90, 2/10, N/30, 3/7 貨單 No. 132。
 14 鄧納購去商品 \$ 752.70, 2/10, N/20, 發票 No. 65。
 17 向漢口惠億商店購進商品 \$ 521.30, 3/15, 貨單 No. 133, 款暫欠。
 20 南京福克商店購去商品 \$ 212.85, 2/10, N/30, 發票 No. 66。

26 向南京通克生購入商品 \$ 827.45, 3/10, N/60, 3/23 貨單 No. 134。

31 售與陸某商品 \$ 369.20, 款暫欠, 發票 No. 67。

(a) 清結該二種分錄簿, (b) 過入各相當總帳, (c) 製一試算表。

(6) 試將下列各項交易,一一記入收款簿:

19/10/1 安迪生投資現金 \$ 4,000 -。

4 白立西歸還欠款 \$ 250 -。

9 西門斯前交來票據,計 \$ 500 -, 今日到期,收入現金。

15 倫濂歸還全部欠款,計收入現金 \$ 394.50。

21 喬治 10/1 欠款,今日交來,計收入現金 \$ 915.50。

26 希騰商店前來 60 天期票,今日到期,計收現金 \$ 252.50, 內利息 \$ 2.50。

31 胡樓生 10/11 欠款,今日交來,計收入現金 \$ 450 -。

(a) 清結收款簿, (b) 過入各相當總帳。

(7) 試將下列各交易按其性質,分別記入收款簿及普通分錄簿:

19/1/2 喬治投資現金 \$ 3,500 -, 開始營業。

5 可立商店 12/26 欠款,計 \$ 350 -, 今日交來, 扣除 2% 折扣。

9 尤傑交來 20 天期票一紙,計 \$ 600 -, 今日到期,收入現金,并收入按照 6% 計算之 20 天息 \$ 2 -。

12 售出零星商品,計收入現金 \$ 34.50。

15 魏可生交來 1/30 到期票據,計 \$ 460 -, 向銀行貼現,除去 15 天貼現息 \$ 1.15, 餘收入現金。

21 伊永交還欠款,計收入現金 \$ 375 -。

25 葛來福 1/15 欠款,計 \$ 570 -, 今日交還,除去 2% 折扣。

31 司各脫期票,票面 \$ 410 -, 今日到期,收入現金。

(a) 將收款簿清結之, (b) 將兩分錄簿過入各總帳, (c) 填製試算表。

(8) 試將下列各交易,逐筆記入付款簿:

19/11/1 現支營業用品,計 \$ 18.50。

- 8 歸還欠羅靈之款，計支出現金 \$ 362.80。
- 12 11/5 欠喬治款，本日支付，計現金 \$ 488.25。
- 17 付與翁慧期票 \$ 500-，本日到期，支付現金。
- 24 資本主白君支用現金 \$ 50-。
- 30 11/22 欠杜培富貨款 \$ 471.30，今日支付現金。

清結付款簿。

(9) 試將下列各項交易，按其性質，分別記入付款簿及分錄簿。

- 19/12/1 付房主 12 月份房租 \$ 200-。
- 5 購入煤 5 噸，計 \$ 60-，支付現金。
- 9 12/1 欠伊鶴貨款 \$ 527.50，今日支付現款，除去 2% 折扣。
- 13 前付史璜生期票，計 \$ 700-，今日到期，支付現金，並付出 30 天息計 \$ 3.50。
- 17 支付修理打字機費，計 \$ 11.40。
- 22 12/12 欠藍某貨款，計 \$ 640-，今日支付現款，除去 2% 折扣。
- 26 前付孔敏期票 \$ 400-，今日到期，支付現金。
- 31 現支本月份薪水計 \$ 250-。

清結付款簿。

(10) 用雙頁紙張，將收款簿，付款簿，左右並列（收付款簿），以記下列各項交易：

- 19/9/1 愛德華投資現金 \$ 4,500-，開始營業。
- 2 付房東 9 月份房租 \$ 175-。
- 4 售出零星商品，共收入現金 \$ 125-。
- 6 支付營業用品 \$ 20-。

- 9 健鵝商店欠款 \$ 39-, 今日交來現金。
- 11 飛利浦交來 10 天期票，今日到期，計收入現金 \$ 450-。
- 14 支付薪金 \$ 150-。
- 15 愛德華支取私人用費 \$ 100-。

清結現金簿，將其差數，結轉下期。

- (11) 試將下列各筆交易，一一記入現金簿：

- 19/5/1 上月結轉 \$ 3,250-。
- 2 4/22 藍思利欠貨款 \$ 923.75, 今日交來現款。
- 3 購入打字機一座，計支出 \$ 115-。
- 5 4/26 入倫登商店貨款 \$ 532.50, 本日支付現款。
- 8 白某期票，今日到期，計收入現金 \$ 750-。
- 10 售出寫字檜一只，收入現金 \$ 18-。
- 14 交與安得路期票，計 \$ 672.50, 今日到期，支付現金。
- 17 支付購貨運費，計 \$ 17.50。
- 20 亨利欠貨款 \$ 825-, 今日交來。
- 24 葛某借去現款 \$ 100-, 交入 20 天期票一紙。
- 27 運貨車用汽油 \$ 20-, 支付現金。
- 30 5/10 胡某欠貨款 \$ 566.75, 今日交來現款。
- 31 支付本月份薪金 \$ 245-。

清結現金簿，將其差額，結轉下期。

- (12) 下列資產負債表，乃詳示白克商店 19 年 10 月 31 日之營業狀況者。

應用分錄簿，銷貨簿，進貨簿，現金簿，以記載之。併續記下列 11 月份各項交

易。

白克商店資產負債表

19年10月31日

資產類		負債類及資本主所有權	
現金	\$ 18,649.55	付票	\$ 2,150 -
商品	1,427.30	客戶存款	
收票	1,800 -	漢某	\$ 1,620.40
客戶欠款		魏某	1,200 -
王某	\$ 950 -		2,820.40
葛某	<u>1,125.50</u>	負債總計	4,970.40
	2,075.50	資本主所有權	
生財裝修	375 -	白克資本純值	20,981.55
運財器具	1,500 -		
未用完開支品	74.60		
資貨總計	<u>\$25,961.95</u>	負債及資本主所有權合計	<u>\$ 25,901.95</u>

19/11/1 向魏某購進蘋果 50 桶, @ \$ 6-, XXX 牌麵粉 30 桶, @ \$ 7.50,
2/10, N/30。

- 2 現購營業用品 \$ 17.90。
- 3 現在租用坐落南京路 992 號之房屋, 今日購進, 計支出現金 \$ 12,000-。
- 4 售與王某蘋果 20 桶, @ \$ 9-, XXX 麵粉 10 桶, @ \$ 9.50, 收入 30 天期票一紙。

- 6 10/27 欠漢某貨款, 計 \$ 1,620.40, 今日支現, 除去 2% 折扣。
- 7 胡德華交來 20 天 \$ 700-一期票, 今日到期, 取回本息。息按 6% 計算。
- 8 現支薪金 \$ 48-。
- 10 向勝納廠購進 S S 麵粉 25 桶, @ \$ 7.50, P. 字麵粉 25 桶, @ \$ 7.70,
2/10, N/30。

- 11 11/1 欠魏某貨款，今日支現，除去 2% 折扣。
- 12 現支運貨車用件 \$ 27.75。
- 14 售與可立商店 L. I. 山薯 14 桶，@ \$ 6-，蘋果 50 桶，@ \$ 9-，
2/10, N/60。
- 15 白克支用現金 \$ 50-。
- 16 現支薪金 \$ 48-。
- 16 王某歸還全部欠款，計 \$950-，收現金。
- 17 付給漢某票據，今日到期，支出現金 \$ 1,500-。
- 18 售與馬立生 P. 字麵粉 10 桶，@ \$ 9.75 S S 粉 10 桶，@ \$ 9.50，
2/10, N/30。
- 19 11/4 王某交來票據，向銀行貼現。
- 20 11/10 欠勝納貨款，今日付現 \$ 380-，2% 折扣。
- 20 可立商店欠款，本日交來 \$ 500- 有息票據一紙。
- 22 售與王某XXX麵粉 20 桶，@ \$ 9.50, 3/10, N/30。
- 22 現支薪金 \$ 48-。
- 24 11/14 可立商店欠款，今日交來現金 \$ 690-，除去 3% 折扣。
- 26 王某 11/22 購去貨物，今日退回 5 桶，計 \$ 47.50，沖抵該戶欠款一部。
- 27 向漢某購入 L. I. 山薯 100 桶，@ \$ 450, 3/10, N/60。
- 28 馬立生 11/18 欠款 \$ 192.50，今日交還，除去 2%。
- 28 11/27 向漢某購進 L. I. 山薯，退還 5 桶，計 \$ 22.50，沖銷欠款一部。
- 28 現支薪金 \$ 48-。
- 30 白克支去私人用費 \$ 40-。
- 30 售與馬立生 L. I. 山薯 60 桶，@ 6-, 2/10, N/30。
- 30 本月份運費及車力，共計 \$ 62.50，支付現金。
- (a) 將各種分錄簿清結，(b) 過入各相當總帳，(c) 填製試算表。
- 11 月底存貨如下：

商 品 \$ 1,518.25

生財裝修按照原價折去 1 %

運貨器具按照原價折去 2 %

不動產原值

開支項下未用完什品 2.50

(1) 作結束帳戶之必要記載，併過入各關係總帳。

(2) 各總帳除客戶欠款及客戶存款外，均結束之。

(3) 製資產負債表。

(4) 製損益表。

(13) 19年7月1日喬愛倫開始經營器具零售商業，其資產負債情形，詳示於下列資產負債表。學者試作簿記員，為喬君行開業上必要之記載，並用分錄簿，進貨簿，銷貨簿，現金簿，以記載7月份各項交易。

喬愛倫資產負債表

19年6月30日

資產額		負債類	
現 金	\$ 2,950 -	付 票	\$ 1,900 -
商 品	1,900 -	客戶存款	
收 票	600 -	大江商店	\$ 475 -
客戶欠款		泰祿商店	374.50
太白商店	\$ 110 -		
克鼎商店	<u>965.50</u>		<u>849.50</u>
	1,075.50		
生財裝修	437 -	負債合計	2,749.50
運貨器具	1,500 -	資本主所有權	
開支項下未用完什品	34 -	喬愛倫資本純值	5,747 -
資產合計	<u>\$ 8,496.50</u>	負債及資本主所有權合計	<u>\$ 8,496.50</u>

7/2 向大江商店購進餐椅 10 只, @ \$ 12.50, 客室用桌 5 只, @ 37.50, 2/30, N/60。

2 孫培生交來 60 天票據一紙, 今日到期, 計 \$ 600-, 本息收入浙江興業銀行支票一紙。

3 售與卡門公司書桌一只, 計 \$ 60-, 餐椅 5 只, @ 17.50, 收入 30 天票據一紙。

5 現購營業用品 \$ 13-。

7 支付本星期薪金 \$ 45-。

9 喬君支付私人用費 \$ 75-。

10 向強生木器公司購進廊椅 20 只, @ \$ 7.50, 3/10, N/30。

12 克鼎商店欠款, 交來 7/11 所出之 60 天有息票據一紙, 計 \$ 965.50。

13 現售鞠某餐桌一張, 收入 \$ 65-。

14 支付本星期薪金 \$ 45-。

14 克鼎商店 7/12 交來票據, 向興業銀行貼現。

16 售與劉亨利餐椅 5 只, @ 15-, 餐桌 1 張, @ \$ 80-, 廊椅 5 只, @ \$ 10-, 2/10, N/30。

17 太白商店 6/18 欠款 \$ 110-, 今日交來, 除去 3% 折扣。

18 7/10 欠強生木器公司貨款, 今日付現, 除去 3% 折扣。

19 7/16 售與劉亨利餐桌一張退回, 計除去欠款 \$ 80-。

21 支付本星期薪金 \$ 45-。

23 向器具交易所購進樓燈 12 只, @ \$ 20-, 2/10, N/30.

24 退回器具交易所樓燈 5 只, 計 \$ 100-。

25 劉亨利 7/16 欠款, 今日交來, 除去 2% 折扣。

27 購入營業用打字機一座, 計 \$ 110-, 支付現金。

28 支出本星期薪金 \$ 45-。

30 6/30 欠泰祿商店貨款 \$ 374.50 今日支付, 扣除 1% 折扣。

31 售與強姆斯餐室用具全付，計 \$ 200-, 3/10, N/30。

31 本月份進貨運費，共計 \$ 72-, 支付現金。

(a) 清結各種分錄簿，(b) 分別過入各相當總帳，(c) 填製試算表。

7/31 之存貨如下：

商 品	\$ 2,500 -
-----	------------

生財裝修按帳上原值折去 1 %

運送器具按帳上原值折去 3 %

未用完開支項下什品	4.50
-----------	------

行結束各總帳之記載，並過入各總帳。

填製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4) 下列為強華商店 1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政狀況。

學者試為該商店應用分錄簿，進貨簿，銷貨簿及現金簿，按 1/2 開立各帳，記載表內事實，並續記 1 月份各項交易。

強華商店資產負債表

19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類		負債類	
現 金	\$ 8,895.35	付 票	\$ 2,485.30
公 債	2,599 -	客戶存款	
收 票	1,450 -	瓊 司	\$ 1,482.20
客戶欠款		可 亨	622.75
百 祿	\$ 195 -	利 來	<u>1,521.45</u>
鄧 懿	654.35		
江 南	<u>583.26</u>	負債合計	<u>3,626.40</u>
			<u>6,111.70</u>
		資本主所有權	
商 品	1,746.25	強華資本純值	12,349.50
生財裝修	543 -		
運送器具	1,650 -		
開支項下未用完什品	145 -		
資產合計	<u>18,461.20</u>	負債類及資本主所有權合計	<u>\$ 18,461.20</u>

- 1/2 向白德富購入商品 \$ 228-, 期 30 天。
- 2 支付 2 月份租金 \$ 95-。
- 3 12/5 欠瓊司貨款, 今日交付 \$ 1,400-。
- 3 現售商品 \$ 840。
- 3 百祿 12/18 欠款 \$ 195-, 今日交來現金。
- 4 向蘭芬商店購進商品 \$ 2,250-, 付與 30 天票據一紙。
- 4 雜支現金 \$ 125-。
- 4 售與百祿商品 \$ 475-, 期 15 天。
- 5 支付修理運貨車 \$ 67-。
- 5 支付瓊司餘欠 \$ 82.20。
- 5 售商品與馬六伯 \$ 622-, 期 15 天。
- 6 現支薪金 \$ 108-。
- 8 1/4 百祿購貨, 退回一部, 允於欠款扣除 \$ 65-。
- 8 鄭懋 12/22 欠款, 今日交來上海銀行支票一紙, 計 \$ 654.35。
- 8 前付與梅滌生票據, 今日到期, 支出 \$ 1,200-。
- 8 12/16 欠可亨款, 今日交付, 計 \$ 622.75。
- 10 資本主支去私人用費 \$ 135-。
- 10 購入保險箱 1 只, 支付 \$ 115-。
- 10 江南 12/28 欠款, 今日交來, 計收入支票 \$ 583.25。
- 11 現售商品 \$ 725-。
- 11 向瓊司購入商品 \$ 1,845-, 20 天期。
- 11 前付吳雨楷期票, 本日到期, 支出現金 \$ 1,000-。
- 11 12/27 欠利來貨款, 計 \$ 1,521.45, 今日支付。
- 13 現支薪金 \$ 108-。
- 13 娜登期票, 今日到期, 收入四明銀行支票 1 紙 \$ 1,450-。
- 13 現支營業用具及雜項開支 \$ 85-。

- 15 向可亨購入商品 \$ 1,463-, 20 天交款。
- 15 售與鄧懇商品 \$ 632-, 15 天交款。
- 15 交與梅滌生票據，本日到期，計支出 \$ 285.30。
- 16 售與羅傑商品 \$ 485-, 收入 15 天票據一紙。
- 16 1/15 向可亨所購商品，退回一部，計 \$ 38.50。
- 16 現售商品 \$ 150-。
- 18 向伍凱購進商品 \$ 1,675-, 30 天交款。
- 18 向伍凱購進商品之運費，計 \$ 42-, 支付現金。
- 18 1/15-2/15 之一個月電話費，計 \$ 10.75, 支付現金。
- 18 百祿 1/4 欠款，今日交來一部，計 \$ 410-。
- 20 支付薪金 \$ 108-。
- 20 售與娜登商品 \$ 295-, 收入 10 天期票一紙。
- 20 支出雜項開支 \$ 62-。
- 20 售與鄧懇商品 \$ 1,125-, 收入 15 天期票一紙，計 \$ 500-, 餘數 20 天交款。
- 20 資本主支出私人用費 \$ 125-。
- 22 馬六伯 1/5 欠款 \$ 622-, 今日交來。
- 22 向利來購入商品 \$ 350-, 15 天期。
- 22 修理運貨車，支付現金 \$ 22-。
- 23 售商品與馬令 \$ 625-, 15 天交款。
- 23 1/2 向白德富賒入貨款 \$ 228-, 今日支付。
- 25 售與靈絲商品 \$ 1,250-, 收入 15 天票據一紙。
- 25 購入營業用品 \$ 25-。
- 25 現售商品 \$ 842-。
- 26 現支薪金 \$ 108-。
- 26 售商品與江南，計 \$ 750-, 10 天交款。

- 26 爲辦公室取暖，購入燃煤 \$ 135 -。
- 29 現購商品 \$ 550 -。
- 29 售與羅傑商品 \$ 225 -，10 天交款。
- 29 資本主支付私人用費 \$ 125 -。
- 30 現售商品 \$ 650 -。
- 30 欠可亨貨款，共計 \$ 1,424.50，全部付訖。
- 30 娜登交來期票，計 \$ 295 -，今日到期，收入現款。
- 30 購入寫字桌一張，計 \$ 25 -。
- 31 羅傑交來期票，今日到期，計收入現金 \$ 485 -。
- 31 向魏爾生購入商品 \$ 250 -，10 天交款。
- 31 向魏爾生購入商品之運費，計 \$ 15 -，支付現金。
- 31 現售商品 \$ 85 -。
- 31 售商品與溫露波 \$ 16,50 -，10 天交款。

(a) 清結各種分錄簿，(b) 過入各總帳，(c) 填製試算表。

1/31 之存貨如下：

商 品	\$ 4,542.50
生財裝修	540 -
運 貨 車	1,600 -
開支項下未用完什品	23 -

用分錄簿清結各總帳，然後過入各相總帳。

除客欠客存外，將其餘總帳，一一結平。

填製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5) 用分錄簿，現金簿記載下列各項交易，但現金簿須應用進貨折扣，銷貨折扣兩種特用欄。

19/6/1 林鈞投現金 \$ 8,000 -，開始營業。

2 付日光房地產公司本月份租金 \$ 200 -。

- 3 購入生財裝修 \$ 400-, 支付現金。
- 6 翁臬歸還全部欠款，計收入 \$ 627.50。
- 9 支付運費及車力 \$ 17.50。
- 12 信立 6/2 欠款，計 \$ 634.10，除去 2% 折扣。
- 15 6/5 欠魏斯登貨款 \$ 761.90，今日支付，除去 3% 折扣。
- 18 漢屯商店交來 \$ 660-, 10 天期票一紙，今日收到本息，息按 6% 計算。
- 20 付與杜樂富 20 天期票一紙，計 \$ 750-, 今日到期，支出現金，並 6% 利息。
- 24 6/15 希強欠貨款 \$ 928.75，今日交來，除去 2% 折扣。
- 26 6/16 欠邱起貨款 \$ 825-, 除去 2% 折扣。
- 26 舉行查庫，發現缺短現金 \$ 1.10。
- 28 白狼兄弟公司交來 6/13 所出 60 天期票一紙，計 \$ 965-, 向大陸銀行貼現。
- 30 現支薪金 \$ 150-。
- 30 林君支付私人用費 \$ 100-。

結平現金簿，將其差額，結轉下期。

將現金簿各欄總數，轉入分錄簿，以備過入各總帳。

(16) 用分錄簿及現金簿，以記下列各項交易，惟現金簿應用進貨折扣及銷貨折扣兩特用欄。

9/6/1 上期結轉現金 \$ 1,850-。

1 亨利交來支票一紙，計 \$ 175-, 以償欠款。

1 向可達公司現購商品 \$ 814.75。

1 接興業銀行通知，天津匯票，已經收到，計 \$ 235-, 已收入往來帳。

3 前付興業銀行 6% 60 天期票據一紙，計 \$ 300-，本日到期，本息簽出支票。

3 5/25 華達公司欠款，本日交付，計 \$ 256.88，除去 3% 折扣。

5 5/12 向可生購入商品 \$ 237.50，由可生開出見票後十天付款之匯票一紙，於 5/27 見票，今日到期，簽出支票一紙。

8 漢明燈商店欠款，共計 \$ 842.50，今日交來支票一紙，除去 3% 折扣。

10 奧司汀交來 6/1 所出之 30 天期票一紙，計 \$ 450-，向銀行貼現。

12 本店簽出 90 天期票一紙，計 \$ 2,500-，向銀行貼現。

15 6/7 向紐約密勒公司購進商品，計 \$ 1,865.75，今日支付，除去 3% 折扣。

15 喬治 6/1 欠款，計 \$ 280-，今日收入支票一紙。

18 售與斯密公司商品，\$ 200-，收入 \$ 125- 支票一紙，餘暫欠。

20 前發出二個月期票一紙，計 \$ 475-，今日到期，支出本息，息按 8% 計算。

22 支付紐約極品公司舊欠 \$ 500-。

23 倍爾商店承認付款之匯票一紙，計 \$ 325-，今日到期，收入現金。

25 喬治 6/10 欠款，計 \$ 287.40，今日交來支票一紙，除去 2% 折扣。

27 6/1 欠史德華貨款 \$ 250-，今日支付，除去 1% 折扣。

28 5/29 簽出 60 天期票一紙，計 \$ 540-，今日提前支付，交與第一國家銀行支票一紙，未到期利息照扣。

31 凱爾生前交來 4/16 簽出之 90 天期票一紙，利率 5%，計 \$ 1,500-，今日提前支付，未到期間，允予扣除利息。

結平現金簿，將其差額，結轉下期。

將現金簿各欄總數，轉入分錄簿。

(17) 雜貨批發商胡達生 1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政狀況如下：

胡達生資產負債表

19年12月31日

資產類	負債類
現金 \$ 7,883 -	客戶存款
客戶欠款	惠可公司 \$ 2,100.50
包引 \$ 783.10	極秀 313 -
魏遜 549.43	
史密 1,349.54	
	2,413.50
	付票 1,000 -
收票 1,100 -	負債合計 3,413.50
商品 5,560 -	資本主所有權
運貨車 900 -	胡達生資本純值 24,546.97
生財裝修 750 -	
不動產 9,000 -	
開支項下未用完什品 85.40	
資產合計 27,960.47	負債及資本主所有權合計 27,960.47

應用分錄簿，進貨簿，銷貨簿，現金簿（加用進貨折扣銷貨折扣二特用欄）於20年1月2日，試為胡君將上列事實，逐筆記入，更將1月份各項交易，一一續記之。

1/2 購入營業用品，計支出現金 \$ 8.80。

向惠可公司購入麵粉 60 桶，@ \$ 10 - , 1/10, N/30。

3 售與孚納商店咖啡 5 袋，現價 @ \$ 25 - , 收入支票一紙。

3 12/2 魏遜欠款 \$ 549.43, 今日交來。

3 付與商業銀行期票，計 \$ 1,000 - , 今日到期，支付現款。

4 向美麗蘭購入糖 20 桶，@ \$ 8 - , 付與 30 天期票一紙。

- 5 現購燃料 \$ 85 -。
- 5 售與白恩米 5,000 - 磅, @ \$.08, 計 \$ 400 -, 2/10, 1/30。
- 6 史密 12/6 欠款 \$ 685.50, 今日交還, 除去 1 % 折扣。
- 6 現支薪金 \$ 60 -。
- 6 胡君支用現金 \$ 100 -。
- 7 密勒兄弟公司交來 30 天 6 % 期票一紙, 計 \$ 400 -, 今日到期, 收入本息。
- 8 支付車費汽油等, 共計 \$ 52 -。
- 9 胡君取去家用商品, 計 \$ 21 -。
- 10 白恩退回米 100 磅, @ \$.08 計 \$ 8 -。
- 12 1/2 欠惠可公司貨款 \$ 600 -, 今日支付, 除去 1 % 折扣。
- 13 現支薪金 \$ 60 -。
- 14 售與魏邇麵粉 15 桶, @ 10.25, 乾梅 30 箱, @ \$ 5 -, 2/10, N/30。
- 15 1/5 白恩欠款 \$ 392 -, 今日交來現款, 除去 2 % 折扣。
- 16 向極秀購入蘋果 60 桶, @ \$ 4 -, 1/30。
- 17 胡君支用現金 \$ 75 -。
- 18 退還極秀蘋果 10 桶, @ \$ 4 -。
- 19 史密餘欠 \$ 664.04, 交來現款, 除去 1 % 折扣。
- 20 支付薪金 \$ 65 -。
- 22 前欠惠可公司 \$ 2,100.50, 今日到期, 支付現金 \$ 1,000 -, 餘付 6 %
- 30 天期票一紙。
- 23 白恩各筆欠款, 計 \$ 783.10, 平均 30 天, 今日收入現款, 除去 1 % 折扣。
- 24 1/20 止運費及車力共計 \$ 43.30, 支付現金。
- 27 支付薪金 \$ 65 -。
- 29 胡君支用現金 \$ 100 -。
- 31 售與史密咖啡 50 袋, @ 現價 \$ 8 -, 計 \$ 400 -, 收入支票一紙。
- (a) 清結各種分錄簿, (b) 過入各總帳, (c) 填製試算表。

1/31 各種存貨如下：

商 品	\$ 5,940 -
生財裝修 按照帳上 1 % 價值折去 (付折舊帳下同)	
運送器具 按照帳上價值折去 3 %	
不動產——地價	\$ 3,000 -
房價 折去 1/4 %	6,000 -
開支項下未用完什品	30 -

行結束各總帳必要之記載，過入各總帳。

填製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8) 下列資產負債表，為泰祿 5/31 之財政狀況。

泰 祿 資 產 負 債 表

19 年 5 月 31 日

資 產 類	負 債 類
現 金 \$ 14,155.89	付 票 \$ 1,850 -
商 品 2,818.25	客 戶 存 款
收 票 1,500 -	史 密 斯 \$ 950 -
客 戶 欠 款	勤 記 1,125 -
拔 可 \$ 700 -	
密 勒 1,650 -	負 債 合 計 3,925 -
史 德 朗 335 -	資 本 主 所 有 權
	泰 祿 資 本 純 值 19,244.14
生財裝修 445 -	
運送器具 2,000 -	
開支項下未用完什品 65 -	
資 產 合 計 \$ 23,169.14	負 債 及 資 本 主 所 有 權 合 計 \$ 23,169.14

用分錄簿，進貨簿，銷貨簿，現金簿，於 6 月 1 日開立各帳記載之，更將 6 月份各筆交易續記，但現金簿須應用進貨折扣及銷貨折扣二特用欄。

- 6/1 現購文具 \$ 25.75。
- 3 向史密斯購入蘇紗手巾 100 打，@ \$ 2.50，漂白棉線 200 碼，@ \$.12，
2/10, N/30。
- 4 售與史徹朗男子蘇紗襯衫 10 打，@ \$ 8-，愛爾蘭蘇紗 15 碼，@ \$.50，
3/10, N/60。
- 5 購入坐落愛文義路 60 號營業用房屋一座，計 \$ 9,500-，支付現金。
- 6 白樂克交來 6% 30 天期票一紙，計 \$ 500-，今日到期，收入本息。
- 7 5/25 欠勤記貨款 \$ 1,125-，今日支付，除去 3% 折扣。
- 9 現支薪金 \$ 45-。
- 10 向百祿商店購入漂白棉布 200 碼，@ \$ 10，男子蘇紗襯衫 30 打，@ \$ 7，
2/10, N/30。
- 13 6/3 向史密斯欠款，今日支付，除去 2% 折扣。
- 14 售與拔可商店被單料 50 碼，@ \$ 12，蘇紗襯衫 10 打，@ \$ 12-，2/10，
N/30。
- 14 運貨車用汽油 \$ 15-，支付現金。
- 15 支付薪金 \$ 45-。
- 16 付與湯姆司期票 \$ 1,200-，今日到期，支出現金。
- 17 泰祿主人支付私人用費 \$ 75-。
- 18 密勒欠款 \$ 1,650-，交入現款。
- 20 6/10 向百祿欠款 \$ 230-，2% 折扣，淨銀付現款。
- 21 售與拔可商店闊布 100 碼，@ \$ 3.75，收入 30 天期票一紙。
- 22 現支薪金 \$ 45-。
- 24 6/21 拔可商店交來期票，向香港國民銀行貼現。
- 25 售與密勒商店闊布 75 碼，@ \$ 4-，2/10, N/30。

- 25 向勤記購入蘇紗手巾 100 打, @ \$ 2.50, 3/10, N/30。
- 26 6/25 向勤記購入蘇紗手巾, 退回 10 打, 計 \$ 25-, 沖抵欠款一部。
- 27 泰祿主人, 支付私人用費 \$ 35-。
- 28 密勒商店 6/25 購去闊布, 退還 10 碼, 計 \$ 40-, 收該戶帳。
- 29 現支薪金 \$ 45-。
- 29 拔可商店歸還欠款 \$ 700-。
- 30 本月份運費及車力, 共計 \$ 47.25, 支付現金。

(a) 清結各種分錄簿, (b) 過入各總帳, (c) 填製試算表。

6/30 止清冊如下:

商 品	\$2,756 -
不動產按原價	
運送器具按帳上價值折去 5 %	
生財裝修按帳上價值折去 3 %	
開支項下未用完什品	28.75

作清結各總帳必要之記載, 將此項記載過入各相當總帳。

填製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第十三章 結帳記載及會計報告

第一節 結帳記載之意義

結帳期間，從總帳整理資本主所有權，業已舉例論及，每當特定期間，日常交易，記載完畢後，須行一種結帳記載，以完成其手續，目的在使能增減資本主所有權諸帳戶——損益各帳——盡入於損益帳內，俾得每屆之純益或純損，而後一總筆轉入資本帳也。

在明瞭資本所有權變化之前，有各種事實尚未入帳，須待整理者：如銷貨所發生之損益，非經確知銷貨之成本，不能明晰，確知商品之成本，是又非賴檢查存貨，而將其售出之數量，與餘存商品之價值相較不為功。餘如因折舊而攤提生財裝修之價值而發生之損失，更如營業上一切消費品之損失，須先檢點未用完什品之價值，而後可知已用去之數目，在在待乎結帳記載，為之整理也。

結帳記載，先啓示於分錄簿，而後過入各總帳，手續既了，則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立須填製，資產負債表所以報告營業上一定時日經濟之狀態，而損益表則詳示資本主所有權所以致增或

致減之理由者也。

如總帳本數過多，待一一清結後，製會計報告，未免曠久，不如製一試算表，更根據檢查存貨等各種事實，先行填製報告，次將各總帳秉承會計報告而一一清結之。本章目的，即對於此種手續，詳加研討也。

茲將下列試算表及整理事實，權充基本例證。

卡德試算表

19年12月31日

現金	1,904 25	
收票	962 15	
亨寧	364 25	
史達大	562 50	
商品餘存(19年7月1日)	2,400 00	
生財裝修	300 00	
運送器具	1,400 00	
卡德資本		4,160 00
卡德自用帳	90 00	
付票		1,200 00
梅生		411 40
羅傑		582 60
進貨	9,672 20	
進貨運費及車力	127 70	
各項開支	84 50	

	租 金	600 00		
	薪 金	320 00		
	銷 貨			12,591 50
	收入利息及貼現息			21 10
	買貨折扣			261 50
	付 退			75 25
	賣價折讓			19 50
	付出利息及貼現息	34 00		
	銷貨折扣	278 40		
	收 退	95 90		
	賣價折讓	27 00		
			19,325 85	19,322 85

12月31日之附屬報告如下：

餘存商品	\$2,760 -
生財裝修 按照帳上價值減少 10%	
運送器具 按照帳上價值減少 15%	
開支項下未用完什品	14.50

第二節 資產負債表之填製

12/31 各總帳未經清結前之狀態，業經明示於試算表，至其他結算材料，亦應分列入帳，揆諸慣例，此時須將各總帳一一清結，然後將各總帳之差額，按其借貸，分別列入資產負債表，當本

會計年度各種應行整理事實完全記入各帳後，其間數種帳戶，與試算表上所呈狀態，必生變化、學者不可不注意及之。

下列資產負債表，即按照試算表及其他材料填製而成。

卡德資產負債表

19年12月31日

資產類		負債類	
現金	\$ 1,904.25	付票	\$ 1,200 -
收票	962.15	客戶存款	994 -
客戶欠款	926.75	負債合計	2,194 -
商品	2,760 -	資本主所有權	
生財裝修	270 -	卡德19/7/1資本純值	\$ 4,160 -
運送器具	1,275 -	純益	\$ 1,848.65
開支項下未用完什品	14.50	除去支用	- 90 - 1,758.65
資產合計	8,112.65	19年12月31日資本純值	5,918.65
		資產及資本主所有權合計	8,112.65

第三節 由資產負債表以得純益

填製資產負債表，須將純益列入，參閱上例，便可證實。在未填表前，其純益固表現於損益帳，然用下列方法，計算其純益，則甚簡捷也。

12/31	資本總值	\$ 8,112.65
31	負債共計	<u>2,194 -</u>
31	純 值	5,918.65
7/1	純 值	<u>4,180 -</u>
	增加純值	1,758.65
	資本主支用	<u>90 -</u>
	純 益	<u>1,848.65</u>

上列 12/31 之資產負債表，為明示資產負債之數目及性質，并示資本主所有權之純值。將 12/31 純值與 7/1 之純值相比較而得其差數，更加減其增加或減少之投資，則 7/1—12/31 期間內為益幾何，自易取決也。

第四節 損益表之填製

損益表，所以詳示營業上發生損益之原因者也，其純益或純損之數目，固可逕由資產負債表得之，然欲供經理業務者之查察，以為將來之借鏡起見，不得不有賴於損益表，以詳載所以致損或致益之原因也。

第五節 損益表上之營業之部（或銷售之部）

損益表為求明瞭損益之詳情起見，特將各種損益，按其類別，分為若干部分，零賣商之一部，即營業之部，詳示關於銷貨所

得之總數及其成本，以及每期因銷貨而得之盈餘者也。下例爲卡德 7/1—12/31 六個月間損益表上之營業之部也。

銷貨總數		\$ 12,591.50
除去——收退	\$ 95.90	
售價折讓	<u>27 -</u>	122.90
淨賣數		12,468.60
賣出商品之成本		
餘存商品 (19年7月1日)	2,400 -	
進貨	\$ 9,672.20	
除去——付退	\$ 75.25	
買價折讓	<u>19.50</u> <u>94.75</u>	9,577.45
進貨運費及車力		<u>127.70</u>
商品成本總數		12,105.15
除去 12/31 餘存商品		<u>2,760 -</u>
銷貨成本		<u>9,345.15</u>
營業毛益		<u>3,123.15</u>

第六節 營業開支之部

凡經營商業所必要之日常開支，謂之營業開支，如銷貨進貨及管理業務而發生之一切開支是也。將此項開支，從營業毛益內減去而所得之餘數，即爲營業之純益數。下列各數，爲損益表中營業開支之部。

營業開支

雜項開支	\$ 70 -
租 金	600 -
薪 金	320 -
生財裝修拆舊	30 -
運送器具	<u>225 -</u>
營業開支總計	\$ 1,245 -

第七節 其他收入利益(或其他收入)之部

從營業產生之利益中，除去營業開支即為營業之純益，但收入利益，不僅限於營業上之利益，如利息、貼現息、進貨折扣、轉讓財產所生之利益，及投資他項企業之利息均是。欲求得收入利益之總額，將各種利益相加不可。茲將其他收入利益之部列下：

其他收入利益：

收入利息及貼現息	\$ 21.10
進貨折扣	<u>261.50</u>
其他收入利益總計	\$ 282.60

第八節 其他收入利益內應減除之各項(即其他開支之部)

營業上之利益，加入其他利益，始得總利益。但總利益除減少營業開支外，尚須減去非營業開支，如利息、貼現息及銷貨折

扣等是。下列各數，為損益表上利益之部內所應減除之各項。

利益之部應減除各項：

付利息及貼現息	\$ 34 -
銷貨折扣	<u>278.40</u>
合 計	\$ 313.40

第九節 損益表之格式

為謀便利確定營業之方針而填製之會計報告，其雛形已經明示，其方式雖僅應用算學方程而成，然事實上如欲備決定營業方針參考之用，亦不過於各部之內加以更詳細之說明耳。對於某個會計年度之各種損益，按其性質，詳為分析，其分析之程序如下：

(1)營業之部

(2)營業開支之部

(3)其他利益之部

(4)其他開支之部

茲將完備之損益表，舉其例式如次：

卡德損益表

19年12月31日

(7/1-12/31六個月)

銷貨總數		12,591	50
除去——收退		95	90
賣價折讓		27	00
淨賣數		122	90
		12,468	60

銷貨成本			
19/7/1 餘存商品		2,400	00
進 貨	9,672.20		
除去——付退	75.25		
買價折讓	<u>19.50</u>	<u>94.75</u>	
		9,577	45
買貨運費及車力		127	70
商品成本總數		12,105	15
除去——19/12/31 餘存商品		2,760	00
銷貨成本			<u>9,345</u> 15
營業毛益			3,123 45
營業開支			
雜項開支		70	00
租 金		600	00
薪 金		320	00
生財裝修折舊		30	00
運送器具折舊		225	00
營業開支總計			<u>1,245</u> 00
營業純益			1,878 45
其他利益			
收入利息及貼現息		21	10
進貨折扣		261	50
其他利益總計			<u>282</u> 60
收入利益總計			2,161 05
應減除各項			
付出利息及貼現息		84	00
銷貨折扣		278	40

合 計		812 40
純 益		1,848 65

第十節 整理記載

上列會計報告之填製，乃根據一總帳未總結前試算表及其他結算材料，已如上述，惟此項其他結算材料，尙未入帳，故在各總帳準備清結之前，須分別記入，至記入後，其間有數種帳戶，必改變其固有狀態，此種材料之記載，稱為整理記載，然多數簿記學者，認為屬於結束記載之一部也。

第十一節 現存商品之整理記載

設卡德之試算表上 7/1 所存商品為 \$ 2,400 –，六個月間增購商品為 \$ 9,672.20，按諸事實，損益表上銷貨之成本，必將此二數相加，但須經過下列之記載。

12/31

進 貨	2,400 –
-----	---------

餘存商品 (7/1)	2,400 –
------------	---------

將 7/1 餘存商品加入進貨戶

將上列記載，分別過入總帳後，則餘存商品帳與進貨帳，呈下列之狀態。

餘 存 商 品 帳

19/7 1			2,400 00	19/12 31	轉入進貨帳			2,400 00
--------	--	--	----------	----------	-------	--	--	----------

進 貨 帳

19/12 31	原有記載		9,672 20					
31	7/1 餘 存		2,400 00					

欲求銷貨之成本，必經上列之步驟，12/31 將運費、付進貨折扣等帳之差額一一轉入進貨帳後。如商品已無餘存，則銷貨成本，已能於該帳表現。今假定檢查存貨，尚餘商品 \$ 2,760-，則須將此 \$ 2,760-，轉入進貨帳之貸方，同時將前期餘存商品，轉入進貨之借方，而清結前期之餘存商品帳，其現餘 \$ 2,760- 之商品，則移作下期資產類之一種，其轉帳法如下：

12/31

餘存商品 2,760-

進 貨 2,760-

爲求得銷貨成本，將餘存商品轉入餘存商品帳。

上列兩筆，過入總帳後，則餘存商品帳及進貨帳，呈下列之狀態。

餘 存 商 品 帳

19/7 1			2,400 00	19/12 31	轉入進貨帳			2,400 00
20/1 1			2,760 00					

進 貨 帳

19/12	31	原有記載	9,672.20	19/12	31	結轉下期餘存	2,760.00
	31	7/1 餘 存	2,400.00				

上舉各例，即為整理記載，有關係各帳 統轉入進貨帳後，其差額即為銷貨成本，更將此差數，轉入銷貨帳，茲舉其例式如下：

進 貨 帳

19/12	31	原有記載	9,672.20	19/12	31	餘存結轉下期	2,760.00
	31	7/1 餘存	2,400.00		31	付退	75.25
	31	購貨匯費及車力	127.70		31	買價折讓	19.50
			—		31	銷貨成本	9,345.15
			12,199.90				12,199.90

第十二節 資產折舊之整理記載

裝修生財，運送器具等，經過若干時間之使用，其價值亦隨之而減小，每至會計年度終了，將上述各件，估計現在價值，而從原價減少抑低之值，謂之折舊，抑低資產之價值，即減少資本主之所有權也，此種折舊雖非營業上之交易，要亦須經過相當之記載，其手續並無若何困難，祇須將抑低之數目及事實，記入便可。其計算法如下：

生財裝修：

19年7月1日帳上價值	\$ 300 -
估 價 (19年12月31日)	<u>270 -</u>
抑 低	30 -

運送器具：

19年7月1日帳上價值	\$ 1,500 -
19年12月31日估價	<u>1,275 -</u>
抑 低	225 -

上述兩種資產抑低之數目，記載完了後，其結果減小資本主所有權同等數目。茲將該二帳戶列下：

生財裝修

19/12 1	結 存	300 00	19/12 31	損 益	30 00
---------	-----	--------	----------	-----	-------

運送器具

19/12 1	結 存	1,500 00	19/12 31	損 益	225 00
---------	-----	----------	----------	-----	--------

上列二帳戶內，貸方兩筆數目，其目的在整理資本主所有權之變化，亦可視為結束記載之一種，兩帳戶過入新帳戶時，僅將其差額過入便可。茲舉其例式於後：

生財裝修

19/7 1	結 存	300 00	19/12 31	損 益	30 00
		<u>300 00</u>	31	轉 入 次 期	<u>270 00</u>
20/1 1	上 期 結 轉	270 00			<u>300 00</u>

運送器具

19/7	1	結存	1,500	00	19/12	31	損益	225	00
						31	轉入次期	1,275	00
				1,500	00			1,500	00
20/1	1	上期結轉		1,275	00				

但觀察上列二帳戶，不甚明瞭，茲略整理之，即將折餘數，記入折舊數之前，則 \$30— 及 \$225— 兩筆，一覽便可明瞭由 \$300— 及 \$1,500— 所折舊而得之數也，茲更將其整理記載列下：

12/31

生財裝修(新)

270—

生財裝修(舊)

270—

整理本帳戶，以適合本日之結存。

-31-

運送器具(新)

1,275—

運送器具(舊)

1,275—

整理本帳戶，以適合本日之結存。

繼上列記載而行結束記載，則其最後狀態當如下：

生財裝修

19/7	1	結存	300	00	19/12	31	結存	270	00
						31	損益	30	00
				300	00			300	00
20/1	1	結存		270	00				

運送器具

19/7 1	結存	1,500 00	19/12 31	結存	1,275 00
			31	損益	225 00
		1,500 00			1,500 00
20/1 1	結存	1,275 00			

第十三節 開支帳之整理記載

開支帳之整理記載，其手續與生財裝修等同，即將各種暫時資產內實際消耗之數目扣除。一方將實存之暫時資產轉入下屆會計年度，方將實耗之數目，轉入損益帳，其整理記載列後。

12/31

開支(新)

\$ 14.50

開支(舊)

14.50

整理本帳戶，以適合本日之結存。

繼整理記載而作結束記載，則開支帳戶，呈下列之狀態。

各項開支

19/12 31	原有記載	84 50	19/12 31	結存	14 50
			31	損益	70 00
		84 50			84 50
20/1 1	結存	14 50			

第十四節 結束記載

數種帳戶，經整理記載後，即行結束記載，結束記載，即將各項損益轉入損益帳；次將純益或純損，轉入資本主之自用帳；更次將資本主自由帳之差額，轉入資本帳，（或將純益或純損逕轉入資本帳，更次將資本主自用帳之差額轉入資本帳），下列各筆，為整理及結束之記載，以完成卡德 12/31 之各種帳戶者也。更須明言者，下列各筆加減之步驟，與損益表上，初無二致也。

19 年 12 月 31 日

進 貨	2,400	00		
餘存商品			2,400	00
7 月 1 日餘存商品加入進貨				

12/31

餘存商品	2,760	00		
進貨			2,760	00
12/31 餘存商品自進貨轉出以求銷貨成本				
- 31 -				
生財裝修(新)	270	00		
運送器具(新)	1,275	00		
各項開支(新)	14	50		
生財裝修(舊)			270	00
運送器具(舊)			1,275	00
各項開支(舊)			14	50
整理上列資產帳戶以適合本日之結存				

- 31 -

銷貨	122 90	
收退		95 90
售價折讓		27 00
從銷貨減除收退及售價折讓		
- 31 -		
付退	75 25	
買價折讓	19 50	
進貨		94 75
從進貨減除付退及買價折讓		
- 31 -		
進貨		
運費及車力		
將運費及車力加入進貨		

- 31 -

銷貨	9,345 15	
進貨		9,345 15
將銷貨成本轉入銷貨帳		
- 31 -		
銷貨	3,123 45	
損 益		3,123 45
將營業毛益轉入損益帳		
- 31 -		
損 益	1,245 00	

各項開支	7000
租 金	6000
薪 金	3200
生財裝修	3000
運送器具	2200
將各項營業開支轉入損益帳	
- 31 -	
收入利息及貼現息	2110
進貨折扣	26150
損 益	28260
將上列二帳戶差額轉入損益帳	
- 31 -	
損 益	31240
付出利息及貼現息	3400
銷貨折扣	27840
將上列二帳戶差額轉入損益帳	

12/31

損 益	1,848.65	
卡德自用戶		1,848.65
將純益轉入卡德自用戶		
- 31 -		
卡德自用戶	1,758.65	
卡德資本		1,758.65
將未支用純益轉入資本帳		

演題

下列各題，專供填製會計報告及整理與結束記載之練習者也。

亞司根試算表

(1)

19年4月30日

現金	1,875	20		
收票	850	00		
客戶欠款	1,625	70		
19/1/1 餘存商品	1,050	00		
生財裝修	260	00		
亞司根資本			2,524	50
亞司根自用戶		75	00	
付票			900	00
客戶存款			1,763	50
進貨	3,281	30		
開支	92	40		
銷貨			8,917	85
付出利息及貼現息		12	75	
收入利息及貼現息			16	50
	9,122	35	9,122	35

4/30 之餘存各項：

商 品 \$ 1,140 - 生財裝修 \$ 240 -

開支項下未用完什品 \$30 -

(a) 填製 4/30 之資產負債表

(b) 填製 4/30 4 個月之損益表

(c) 行各種整理與結束之記載

喬治試算表

(2)

19年7月31日

現金	2,167.40	
餘存商品(19/5/1)	1,260.00	
收票	1,000.00	
客戶欠款	1,162.90	
生財裝修	300.00	
喬治資本		3,609.40
喬治自用戶	100.00	
付票		1,150.00
客戶存款		1,240.60
進貨	3,427.85	
進口運費及車力	92.50	
付退		45.26
銷貨		3,867.30
收退	83.10	
各項開支	81.16	
薪金	225.00	
銷貨折扣	51.75	
進貨折扣		
付出利息及貼現息	9.40	48.50
	9,961.06	9,961.06

7/31 各項餘存如下：

商品	\$ 1,310.70
----	-------------

生財裝修按照帳上價值減少 3 %

各項開支	22.50
------	-------

(a) 填製 19 年 7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b) 19 年 7 月 31 日止 3 個月之損益表，(c) 作整理及結束之記載。

(3) 按照演題(1)，設立各總帳，以記載整理結束之事項，並將 4/30 各項餘額，一一記入，加立損益帳，並過入各項整理及結束之記載。將各項總帳，一一結清之。

(4) 按照演題(2)，設立整理及結束記載之各關係總帳，並記 7/31 各項餘額，加立損益帳，以過入各項整理及結束之記載，更將各總帳，作適當之清結。

(5) 謙立商店 19 年 12 月 31 日各項總帳之餘額如下：

現金	\$ 2,909.30
收票	590.50
客戶欠款	1,190.10
餘存商品 (19/7/1)	3,624.50
不動產	8,000 -
生財裝修	210 -
運送器具	750 -
付票	920.25
客戶存款	1,275 -
謙立資本	14,000 -
謙立自用戶	250 -
銷貨	6,042.90
收入利息及貼現息	75.25
進貨折扣	140.30

進貨	4,01350
薪金	480 -
各項開支	62 -
營業用品	40 -
運送費	220 -
現金溢出或短缺(借)	1.75
銷貨折扣	60.35
付出利息及貼現息	42.70

12/31 各項餘存如下：

商品	\$2,959.50
不動產(原值)	
生財裝修 按原價減除 10%	
運送器具 按原價減除 15%	
營業用品	12 -

(a) 填製 19/12/31 試算表，(b) 填製 19/12/31 資產負債表，(c) 填製
19/12/31 六個月之損益表，(d) 行整理及結束之記載。

(e) 根據演題(5)謙立商店之試算表，設立整理及結束記載之各關係總帳，
并記 12/31 各項差額。將整理及結束記載一一過入各相當總帳。將各總帳逐戶清結
之。

第十四章 寄售及代售

第一節 意義

寄售者，甲商寄商品與乙商，託其代售之謂也。甲商以商品寄託於乙商，甲商為寄售人或委託寄售人，乙商為代售人或受託寄售人，或經理人。寄售與代售，乃以觀察方面之不同而異其名稱，其實二者一也。

寄售代售與銷貨進貨性質各殊，寄售商品未經代售人出售之前，在寄售人應以寄售品目之，在代售人即收貨人僅負代售之責而已。

夫代售人既為寄售人之代理者，是寄售品之所有權始終屬於寄售人，而此項寄售品代售人未曾售脫時，寄售人絕對不得將其作價付代售人帳，當寄售品售出之後，代售人始生償還貨價之義務，在寄售人則無復有收回此項商品之權。準此，寄售品當未出售時，乃為寄售人之存貨，已出售後，乃為寄售人之債權。

第二節 寄售

1. 委託寄售書

當寄售品遞發代售人時，須先寄通知書或如書函之式，或另印成之格式內須載明下列四點：(1)發運之日期，(2)商品之數量與品質，(3)銷售方法之示意，與(4)寄售人之商號。

2. 佣金

佣金者，代售人為寄售人代售商品而得之酬報也。佣金之授與，恆以交易總數之百分數計算。

3. 代售清單

代售清單者，報告代售之詳情及代付之一切費用，乃代售人交與寄售人之一種帳目單也。代售人常設立，(一)代售冊，(二)複寫，一為代售清單，一留底。茲將代售清單格式列下：

代 售 清 單

第 號

商品收到日期 19年7月20日

寄售人 賈 克

代售人 蔡 文

月	日	摘	要	金	額
		橘子 500 箱	@ \$ 2.80		1,400 00

支票付帳（或期票匯票付帳或 30 天或 60 天後付現）				1,400.00
	運費	40.00		
	車力	10.00		
	佣金	140.00		
	堆機費	10.00		
	保倉費			
	廣告費			
	籠桶工資			200.00
* 紅書				1,200.00

4. 寄售品之記帳法

寄售品之記帳法有二：其一為記入寄售品帳，因寄售品之性質與普通銷貨迥殊，且其售價非待代售清單之送到不知，故當寄售品發出不能遽爾記入代售人之借方，應另立寄售品帳以專記之。茲舉例如下：

7月1日賈克發送橘子 500 箱於蔡文，託其代售，價每箱二百元，記入銷貨簿帳之方法如下：

銷 貨 簿

委託蔡文寄售第一號				1,000.00
-----------	--	--	--	----------

如是寄售品帳不啻為寄售品之負責者，且該帳含有代售者之姓名及號數，以示實際之保管者，為求得每筆寄售品之損益起

見，即同一代售人之各筆寄售品，亦須分戶記載焉。茲更續記之。

同日賈克付寄售品車力 \$50-，下列現金帳應用分錄帳記載法以示其借貸也。

委託蔡文寄售第一號	50-
-----------	-----

現 金	50-
-----	-----

結果寄售開支入寄售帳。

7月10日接到蔡文代售清單，除去各項開支，純得價\$1,200，其記帳法如下：

(1) 如價銀收到現款，則作下列之記載：

現 金	1,200
-----	-------

委託蔡文寄售 #1	1,200
-----------	-------

(2) 如收到票據一紙，則其記載如下：

收 票	1,200
-----	-------

委託蔡文寄 #1	1,200
----------	-------

(3) 如價銀須30天或60天後付款，則其記載如下：

蔡 文	1,200
-----	-------

委託蔡文寄售 #1	1,200
-----------	-------

末種記載即蔡文負有 \$1,200 之債務，代售清單不能視為票據也。

迨接到代售清單後，不論其如何付款，應將寄售品帳結清。茲將該帳狀態列下：

委 託 蔡 文 寄 售 井 1

19/7	1	銷	1	1,000	00	19/7	10		現	3	1,200	00
	1	現	1		50	00						

該帳表示以成本 \$ 1,050 – 之寄售品，售得 \$ 1,200 –，故獲得利益 \$ 150 –，應將該利益 \$ 150 – 轉入損益帳，以清結之。

每當寄售人年終或他期結帳時，若尚未接到代售人之代售清單，更未收到寄售品之退貨，則此項寄售品不可作為損失，應作資產論，蓋此項寄售品仍屬於寄售人，無異於一部份之存貨也。

第一記帳法之定則：

- (1) 寄售品之原價及各種費用記入寄售品帳之借方。
- (2) 收到代售清單時，記入寄售品帳之貸方，現款帳或收票帳或代售人帳之借方。

第一記帳法之弱點：

第一法對於寄售品之處置，頗多不妥，蓋當寄售品發出時，即記入銷貨簿，使銷貨帳不真確一也。又記入銷貨簿時以貨物之成本記帳，待寄售品出售後，則以售價記帳，使價目不平等二也。且未售出之寄售品，用此法記載，則又不能作存貨視也。

第二記帳法：

第二法係添置一補助冊，名之曰寄售品冊或寄售品總帳，較諸第一法更概括而適用，並可祛除第一法之諸弱點，當寄售品發出時，主要帳簿無須記錄，僅於此寄售品冊記入寄售品之數量，價目，及寄售人所付各種費用及其他材料可矣，如車資運費等之支付，一面在現金帳中逕以商品或運費或車力等帳目付之一面，則寄售品冊記其細數，當寄售人收到代售人之代售清單時，隨即記入銷貨帳，如是一面商品帳入貸方，一面代售人入借方，如代售人將貨款隨同代售清單寄到寄售人時，如收到者為現金，則收入現金帳，如為期票，則收入收票帳，同時在代售人帳戶記入貸方，又寄售品冊載入售得數目，即可結出其損益之數，於是不可不聲明者，此項損益全係補助性質，對於主要帳簿毫無關係，蓋售去之寄售品，俟記入銷貨帳後，損益終必結出也。

用此種記帳方法，則寄售交易雖次數繁多，亦易於處理，不但第一法之弱點可免，而主要帳簿更不致為各記售品帳戶擠入而生繁複，尤屬優點也。茲將前舉交易再為本條例證：

(1) 當發送寄售品與蔡文時，僅在寄售品冊上記載之。

支付車力 \$ 50 一時，記入商品或車力帳之借方與現金帳之貸方。更於寄售品冊上作詳細之記載。

收到蔡文之代售清單後，一方記入銷貨帳之貸方，一方記入蔡文之借方，設同時收到現金或期票，則立即記入現金帳或收票

帳之借方，一方記入蔡文之貸方以清結之。

此法甚簡捷，而對於多數代售人之寄售品，能處置井然，且檢查實存商品時，由現存商品加上此項寄售品後，可得確實之存貨也。

下列為寄售品冊之一頁。

賈克公司

第 號 發送與

19年7月1日

蔡文

	500 蘿山薯	@ \$.60	300 00	
	包裝費			
	車力		15 00	
	運費		75 00	
7 10	報銷帳	利 益	110 00	500 00
	*紅書		500 00	500 00

第三節 代售

代售品之處置

當代售人收到寄售人之商品時，未能預知商品之售價，故在主要帳簿可不必登記，祇須在代售冊上載入收到之貨物，以為日後填製代售清單之根據，關於代售品之費用，如人工、保險、棧租

等，則在總帳中專立一代售品帳戶記入，其借方如商品售得現款，則入現金帳借方，貯賣則入客戶帳之借方，同時並記入代售品帳戶之貸方，當代售品既經脫售，則在代售品帳戶內借方即記入應得之佣金數目，同時損益帳記入貸方，如是代售品帳戶貸方所示之售價，除去借方所示之各種費用及代售人應得之佣金外，餘即代售人應付與寄售人之數。

例證：

亨利發送橘子 400 箱與賈克，委託其代售。

賈克接到是項代售品後，即在代售冊上記載一筆，此項商品在貨棧中堆存一星期，應付棧租 \$16-，在現金簿內作下列之記載：

亨利代售品 #1 \$ 16-

現金 \$ 16-

此項商品每箱售得價 \$4-，如收得現金，則在現金簿內作下列之記載：

現金 \$ 1,600-

亨利代售品 #1 \$ 1,600-

如該商品係貯賣，則分錄簿上記載如下：

購貨人 \$ 1,600-

亨利代售品 #1 \$ 1,600-

如該商品全部出售後，賈克享有 10% 佣金，則應在分錄簿

上，作下列之記載：

亨利代售品 No. 1 \$ 1,600 -

佣金 \$ 160 -

細析最後兩筆記載，則佣金為利益，可無疑義。第一筆貸方代售戶之售得商品價，即對於寄售人所負之債務，第二筆借方代售戶之 \$ 160 -，即對於負債項下減少 \$ 160 -，故屬利益之一種也。

茲將總帳內代售戶列下：

亨 利 代 售

19/7	1	棧租		18	00	19/7	9	售出			1,600	00
	9	佣金		160	00							

上列帳戶內之差額 \$ 1,424 -，為對於亨利所生之債務，如立刻清償，則在現金簿上應作下列之記載：

亨利代售品 # 1 \$ 1,424 -

現金 \$ 1,424 -

如不立刻清償，僅寄一代售清單，說明純銀 30 天後交款，則分錄簿上應作下列之記載：

亨利代售品 # 1 \$ 1,424 -

亨利 \$ 1,424 -

此 \$ 1,424 - 為代售發生之債務。

上列兩種，記載一種完畢後，即將原售之價，及除去開支淨

銀，備記於代售冊，並將原售之價分解後，寄交寄售人亨利。

茲將處置代售事務之定則列下：

(1) 代售帳戶之借方，專記一切開支及佣金，及寄售人之淨得銀三項。

(2) 代售帳戶之貸方，專記代售品售得之價值。

問　　題

- (1) 何謂寄售，何謂代售？
- (2) 寄售代售與銷貨進貨有何區別？
- (3) 寄售品之所有權仍屬於寄售人，試言其故？
- (4) 何謂委託寄售書？
- (5) 何謂佣金？代售清單？
- (6) 寄售品記帳法有二，試詳言之，並述其優劣。
- (7) 代售品之記帳法如何？

演　　題

- (1) 19/2/1 委託胡某銷售，計送去商品 \$ 245 -，現付裝箱費 \$ 6.50，車力 \$ 4 -。
- 2/2 白某送來代售品，計運費 \$ 3.70，車力 \$ 2.50，付出現金。
- 2/14 胡某因寄售品預付來 \$ 100 -。
- 2/16 售出白某商品，收入現金 \$ 275 -。
- 2/19 胡某寄來代售清單，計結存 \$ 247.80，十日後胡某允付現。
- 2/20 售出白某商品，收入現金 \$ 150 -。
- 2/21 本月二日白某送來商品現已售罄，送去代售清單一紙，內除上述運費車力外有 3% 佣金，\$ 2 - 保險費，\$ 2.50 堆棧費，實得數寄去支票一張。
試入相當帳簿，填製代售清單。

第十五章 票據

第一節 引言

顧客之還欠也，或以現金，或以票據，故各種票據之格式，簿記員應熟悉之。至關於票據之法律，亦應加以研討，可參閱十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立法院第五十一次會議通過之票據法，茲不贅述。

第二節 種類

票據法分票據爲匯票，本票，與支票三種（票據法第一條），若從發票人與付款人是否同一人之點觀之，則可分爲支付命令書與支付承諾書之二種，在簿記學上又因付款時期之爲即期或定期而分爲二，即即期票據與定期票據是也。

支付命令書即發票人囑令他人付款之票據也，如支票、匯票、商業承兌票、郵務匯票、及通運匯票等是也。

支付承諾書爲發票人自己允諾付款之票據，如票據法之本票，即通常所謂期票是也。

支票命令書之關係人至少有三：

1. 發票人——即簽發票據之人，又名出票人。

2. 付款人——即兌付票據之人，受發票人之命令付款者，亦名承兌人，又名被發票人。

3. 受款人——即收受票據所載之款項者。

支付承諾書之關係人至少有二：

1. 發票人——即簽發票據承諾付款之人，故發票人與付款人為同一人，亦名出票人。

2. 受款人——即受收票據所載之款項者。

第三節 背書

付款與來人之票據，即來人票可隨意轉讓與他人，無須背書，若付款與指定人之票據，必先背書而後可轉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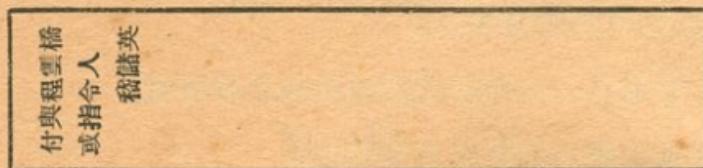
背書又名裏書，即收款人在票後面署名之謂也。甲背書轉讓於乙，甲名背書人，乙名被背書人。

背書可分四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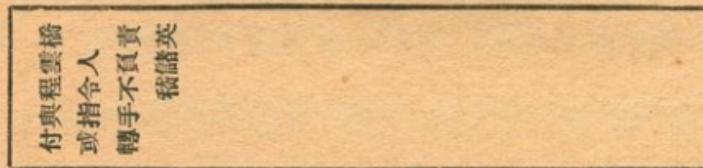
1. 空白背書 背書人僅署名而不指定付與何人，意即付款與持票之來人之謂也。例如：

持
票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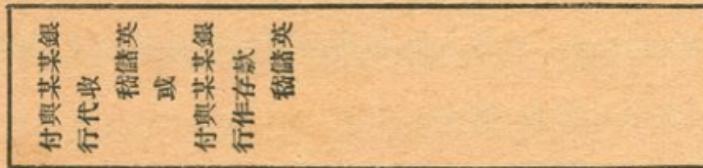
2. 指定背書 背書人指定將票權讓渡與某人（被背書人）或其指令人。如：



3. 區分背書 背書人加以語句以區分之，如轉手不負責，意即背書人不負票之任何責任。例如：



4. 限制背書 附有約言以限制票之再轉讓，如書僅付與某乙，或付與某乙或指令人作代收款項或作存款。例如：



第四節 支付承諾書——期票（或本票）

期票乃一種無條件承諾付款書，票據法名曰本票，較諸銀行所發即期票之本票，其範圍較廣，因除銀行所發者外，即個人所發之期票亦在票據法上本票之內也。

欠人之款，因給以自己承付之期票，是謂付票，人欠之款，因收受其所發之期票，是謂收票，例如某甲發一期票，以清償對某乙之款，則記帳如下：

某甲方面：

(a) 當發票時

某乙

付票

(b) 當付款以贖回該票時

付票

現金

某乙方面：

(a) 當收到該票時

收票

某甲

(b) 當收入現款退還該票時

現金

收票

茲舉一英文期票以示其格式如下：

\$ 100.00	Shanghai, Jan. 2, 1930
One month after date I promise to pay to the order of Y. C. Chen.....one hundred.....dollars at Shanghai Commercial Bank	
Value received	
C. Y. Chi	

第五節 即期支付命令書——支票等

支付命令書可分即期與定期二種，即期者如支票、郵務匯票、通運匯票、旅行支票、銀行即期票、與出納員支票是也。是種票據，當提示時，付款人應即付款，在簿記學上均視作現金，故簿記上之現金，其範圍較諸普通所稱現金為廣也。

支票為銀行存款人對銀行所發之一種即期支付命令書，可分為來人與指定人二種，指定人支票受款人必須背書，銀行始付款，來人支票則不屬此。

來人支票（英文）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Bank	
Shanghai, Jan. 5, 1930 No.—	
Pay C. L. Ling or bearer, \$50.00	
Fifty.....dollars	
C. Y. Chi	

來人支票（中文）

新付林	或來人	
大洋伍拾元正此致		
上海	銀行	
中華民國	年月日	
		科儲英(印)

至指定人支票則改 Bearer 為 Order，與改來人為指定人即可（英文常書 Pay to the order of C. L. Ling）。支票上蓋一平行線，謂之橫線支票，此種支票必須經由他一銀行方能兌現，更可分為普通與特別二種，普通者橫線完全空白，特別者線內書明取款之銀行名，則非此銀行去取款，付款銀行決不照付。

客戶還欠除用支票外，尚有他種票據，在簿記上亦作現金論，如銀行對他銀行所發之支票，名銀行即期匯票，郵務局所發匯票，名郵務匯票，通運公司所發者，名通運匯票，此外如下述二種一律作現金論，記入現金簿。

旅行支票，是銀行或通運公司發行之一種特別支票，專為便利旅行者之用，每張支票上印一定之金額，如美國所發者，以美金百元為最高額，五元為最低額。

出納員支票，乃銀行出納主任對本行所發之一種即期支付命令書也。

第六節 定期支付命令書——定期匯票

定期支付命令書可分匯票與商業承兌票二種說明之，匯票有即期定期之分，定期票又分二種如下：

1. 發票後若干日付款；

2. 見票後若干日付款。

即期匯票格式之一（英文）

\$ 100.60

Shanghai, Jan. 2, 1930

At sight pay to the order of Y. C. Chen.....
One hundred.....60 100 dollars value received and
charge account of A B C & Co.

Shanghai

C. Y. Chi

（中 文）

見票即付與陳 指令人

洋壹百元陸角正此致

寶誠合照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穎英

At sight 為即期，意若定期匯票可改 So many days or months after sight，則為見票後若干日或若干月付，若改 So many days or months after date，則為發票後若干日或若干月付矣。

匯票須待付款人承兌後始生效力，承兌方法即在匯票上橫

書照付或承兌等字樣，及承兌日期，更由承兌人署名，有時並填註付款地。

匯票又可分爲普通與押匯二種，普通匯票無附屬單據爲之擔保，若持之向銀行貼現，銀行若非灼知發票人信用夙孚，必不肯墊款，故普通貼現之事，均屬押匯匯票，以其有附屬單據爲之擔保也。此種附屬單據爲提單、保險單、貨單及他種文件，銀行保有此種單據，即握有處置貨物之權，如遇票不承兌或不付款時，即可向發票人申理，若發票人亦不認賠，則銀行可變賣此貨物以補償一切損失。

押匯交貨之方法，又分爲付款交貨與承兌交貨之二種，前者債務人須先交現款而後可取提單，再憑單收取貨物。後者則債務人僅行承兌，即可取得提單，惟債務人信用不十分鞏固，則須有殷實銀行爲之保證，則債權人亦肯爲之。

郵政局之交貨收現，用意與押匯之付款交貨同，發貨人將貨交與郵局，郵局向買貨人收到現款而後將貨交給之，英名 C. O. D. (Cash on delivery)，又商店着人送貨往買主之家，即時取現款，亦名交貨收現。

商業承兌票——賣主對於買主所發而由買主承諾照付之票也，與普通匯票之區別，在於票上列有下文：

“The obligation of the acceptor hereof arises out of

the purchase of goods from the drawer, maturity being in conformity with the original terms of purchase."

(此種票據，我國尚無其例，故上文未譯成中文)。

第七節 汇票之記帳法

汇票在付款人承兌後，始入帳，當送交付款人而付款人尚未承兌時，毋庸入帳。至票分收付二種，則與期票同也。

收票：

即期票於提示時付款人應即付款，故作現金論，前節已詳言之，如：

現金

顧客

若由銀行代收，而記入銀行往來帳時，則記：

銀行

顧客

若即期票於提示時代付款人拒絕付款，無須入帳。

定期票於提示時被拒絕承兌，無須記帳，若付款人於承兌後交還發票人，則發票人應作下列記載：

收票

顧客(即付款人)

到期付款人(即承兌人)付款則記：

現金

收票

付票：

當為即期票據而付出款項時：

債權人

現金

定期票據須待承兌後承兌人始入帳：

債權人

付票

到期付出款項：

付票

現金

拒絕承兌或付款：

即期票承兌時即付款，定期票先承兌而後付款，欲得承兌與付款必先提示，若提示而付款人不承兌，或承兌而不付款，是謂拒絕承兌或付款。

執票人當被拒絕承兌或付款時，得請求拒絕承兌地或拒絕付款地之公證人或法院商會銀行公會作成一拒絕證書，說明雖已提示，仍被拒絕承兌或付款之事實，如有背書人，並應作拒絕

通知書通告之。

若被拒絕付款者爲一支票，則記：

顧客

現金

因前收入此支票時，曾記入現金借方與顧客貸方也。至作成拒絕證書之一切費用，亦應記入顧客之借方。

已承兌之定期票據到期被拒絕付款時：

顧客

收票

至作成拒絕證書之費用與上支票同。

若票據有息，則將其息加入本金，記顧客之借方與利息之貸方。

第八節 收付票簿

收付票於承兌後由分錄簿過入收票帳與付票帳，則收付票簿乃爲一補助冊，應名收票稽查冊與付票稽查冊，若不入分錄簿，由收付票簿過入總帳，則名爲收票簿與付票簿，適合初步記載之主要帳簿均名爲簿之原則，惟無論稱簿或稽查冊，其格式並不隨之更變。茲舉收付票簿格式之一如下：

收 票 簿

號 數	收到 日期	客 戶 帳 名	總 幅	洋 額	發 出 人	承 兌 人	兌 現 地 方	發 出 月 日	期 限	滿 期 月 日												備 註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付 票 簿

號 數	年 帳 月 日	客 戶 帳 名	總 幅	洋 額	發 出 人	領 款 人	兌 現 地 方	發 出 月 日	期 限	滿 期 月 日												備 註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演 题

1. 19/4/4 常特生發 30 天期票一紙，洋 385.75 紙給卞麟生，付款處為上海商業銀行，試用分錄簿與收票簿付票簿代常卞二人記入是項交易。
2. 至 4/15 日卞麟生將上項期票轉讓與海之光，5/4 到期，常特生付以現款，試作：

 - (1) 轉讓時卞麟生之記載；
 - (2) 受讓時海之光之記載；
 - (3) 付款時常特生之記載；
 - (4) 收款時海之光之記載。

3. 19/5/15 無錫李國文對於上海季之常發即期匯票一張，\$ 175.20，託上海浙江興業銀行代收，5/20 銀行通知，款已收到，試作：

(1)季之常付款時，季之常之記載；

(2)李國文接到銀行通知時，李國文之記載。

4. 19/4/24 係發見票後 30 天匯票一紙，\$ 421.50，付款人金某於 4/26 承兌，4/28 送還，至 5/26 照付。

(1)作付款人承兌與付款之記載，與

(2)4/28 此票送還時及後到期收款時你的記載。

5. 19/10/17 上海衛某對於趙某出發票後 30 日匯票一紙，\$ 350，10/19 趙某承兌，次日送還衛某。

(1)作承兌時趙某之記載；

(2)作 10/20 衛某收到該票時之記載；

(3)11/26 該票付現時二人之記載。

6. 19/6/1 係向某銀行購即期票一紙，以償對外埠王某之貨款，票洋四百元，進費五角，試作你的記載。

第十六章 總演題

商人海密頓因火災時帳簿被水損污，擬改換新帳簿，19/2/28

試算表如下：

1A 現金	\$ 6,782.56	
4A 生財裝修	835.00	
5A 海密頓資本		\$ 13,483.06
2B 商品結存	19,650.00	
16A 開姆公司	400.00	
16B 林克	437.50	
17A 黑由	1,375.00	
17B 海兒	800.00	
18A 密脣公司	1,000.00	
18B 特罕	900.00	
19A 衛而遜公司	1,300.00	
19B 通潔金公司	4,378.00	
20A 白哈生	1,000.00	
23A 通衛製造公司		12.00
23B 上海書桌公司		60.00
24A 白而公司		3,200.00
24B 益特運製造公司		5,400.00
25A 雷拿公司		6,800.00
25B 泰拉製造公司		9,400.00
	<hr/>	<hr/>
	\$ 38,855.06	\$ 38,855.06

將上列各帳，直接記入結帳，日期 19/3/1。

註： 上列英字母表示各帳應在每頁何處開始，如 A 則在一頁之第一行開始，B 則在頁之中部開始。

所用原始記載之簿有四：

1. 現金簿；
2. 銷貨簿；
3. 進貨簿；
4. 轉帳簿（即普通分錄簿）。

現金簿借貸兩方各有款項欄四：

借方：

1. 實收現金；
2. 客戶欠款；
3. 銷貨折扣；
4. 普通。

貸方：

1. 實付現金；
2. 客戶存款；
3. 進貨折扣；
4. 普通。

進貨簿有下列款項欄：

1. 金額；
2. 進貨；
3. 文具；
4. 保險；
5. 汽車開支；
6. 雜項。

總帳內須添立各戶：

- 1 B 收票；
- 3 A 文具費；
- 3 B 保險費；
- 6 A 付票；
- 7 A 進貨；
- 7 B 銷售員旅費；
- 8 A 告白費；
- 8 B 銷售員薪金；
- 9 A 薪金；
- 9 B 海密頓薪金；
- 10 A 雜費；
- 10 B 房租；
- 11 A 電費；
- 11 B 電話電報；
- 12 A 車力；
- 13 A 銷貨折扣(現金折扣)；
- 13 B 付出利息及貼現息；
- 14 A 銷貨；
- 14 B 收入利息及貼現息；
- 15 A 進貨折扣(現金折扣)；
- 15 B 損益；
- 20 B 何排脫；
- 21 A 交貨收現 C. O. D.；
- 26 A 白魯斯脫公司；
- 26 B 劍克孫商店；

27 A 意克利斯商店。

試將下列各交易分別記入上述各簿內：

19/3/1

二月份車力計 \$ 100, 付出第二十九號支票一紙，交與迅速通運公司。

三月份房租計 \$ 200, 交與興業地產公司第三十號支票一張。

3/2

通衛製造公司二月二十日貨單計 \$ 12.00, 今日付與三十一號支票一紙，計 \$ 11.76 (\$ 12.00 減去 2% \$ 0.24)。

向白魯斯脫公司保險，計商品與生財共保 \$ 240，自三月一日起一年為限，白魯斯脫公司送來帳單一紙。

3/4

售與何排脫：

花綢 400 碼 @ \$ 1.75	\$ 700.00
哔噠 200 碼 @ \$ 2.00	<u>\$ 400.00</u>

付款條件 2/10, N/30 \$ 1,100.00

用交貨收現法 C. O. D. 售與梅龍公司花綢 200 碼，@ \$ 1.75，共計 \$ 350.00，現金折扣 2%。

通漫金公司付來 \$ 4,287.50 支票一紙。(二月二十日發票 \$ 4,375，現金折扣 2%，計 \$ 87.50)。

由梅龍公司收到 \$ 343。(三月四日用交貨收現法售出 \$ 350，扣去現金折扣計 \$ 7.00)。

一月二十九日售貨與海兒，今日收到支票，計 \$ 300.00。

銀行送來結單在二月二十八日計存款 \$ 7,077.61。

銀行利息計 \$ 11.30，因代辦事務付本店帳計 \$ 1.25 (即記本店之借方)，并送來已照付支票 7,9,11-24 與 27 號。

下列支票銀行未交來：

第 25 號——\$ 70.00

第 26 號——\$ 175.00

第 28 號——\$ 40.00

海兒交來三月四日所發十五天 6% 期票一紙，計 \$ 500.00，以償餘欠。

付給雷拿公司三月二日所發一個月 6% 期票，計 \$ 4,800.00，以清償二月二日之貨單。

3/5

售與馬線公司：

哔噃 500 碼 @ 2.00 \$ 1,000.00

球布 300 碼 @ 2.00 \$ 600.00

付款條件 2/10, N/30

賣與特罕：

球布 300 碼 @ 2.00 \$ 600.00

付款：2/10, N/30

雷拿公司一月十四日貨單，計 \$ 2,000，今日付與第三十二號支票一張。

上海書桌公司一月四日貨單，\$ 60.00，今日付與第三十三號支票。

向劇克孫商店買入商品：

哔噃 1,200 碼 @ \$ 1.50 \$ 1,800.00

花綢 1,000 碼 @ \$ 1.25 \$ 1,250.00

付款：2/10, N/30 \$3,050.00

史留脫送來印刷品貨單計洋二十元。

3/9

二月份自來火費 \$ 10.50，今日付與自來火公司第三十四號支票。

密彊公司送來三月一日所發三十天期票一張，\$ 1,005.00，以清償二月一日發票一千元，另利息五元。

特罕送來支票一張，\$ 882，以償欠款 \$ 900，扣除 2%，計 \$ 18。

電話費 \$ 14, 付出第三十五號支票。

3/11

泰拉製造公司一月十九日貨單，計 \$ 5,980, 今日與第三十六號支票。

開姆公司送來三月十日所發 6% 一個月期票一紙，計 \$ 400.00, 以清償二月十一日發票。

白而公司索欠，海密頓因所存現款不足，乃付出期票一紙，六十天到期，計 \$ 5,000, 向銀行貼現，貼現率 6%。

白而公司二月四日貨單計 \$ 3,700, 今日付與第三十七號支票。

3/15

馬線公司於本月五日購去商品計 \$ 1,600.00, 今日送來支票一張，\$ 1,568.00, 折扣 2%, 計 \$ 32.00。

海兒前送來期票 \$ 500.00, 本月十九日到期，今日交與銀行代收(無須入帳)。

向意克利斯商店購入：

球 布 1,000 碼 @ \$ 1.50	\$ 1,500.00
法蘭絨 1,000 碼 @ \$ 1.10	<u>\$ 1,100.00</u>
折扣 5%	\$ 2,600.00

向雷拿公司購進商品：

闊布 500 碼 @ \$ 3.20	\$ 1,600.00
付款 2/10, N/30	

意克利斯商店今日貨單，計 \$ 2,600.00, 即付與第三十八號支票一紙，計 \$ 2,470.00, 外 5%, 計 \$ 130 作折扣。

售與達白林公司：

克羅布 500 碼 @ \$ 2.25	\$ 1,125.00
球 布 200 碼 @ \$ 2.20	\$ 440.00
花 繡 200 碼 @ \$ 1.90	<u>\$ 380.00</u>
條件 2/10, N/30	\$ 1,945.00

售與開姆公司：

克羅布 250 碼 @ \$ 2.00 \$ 500.00

付款條件 2/10, N/30

二月份電費 \$ 17.25, 付與第三十九號支票一張。

二月份電報費 \$ 25, 付與第四十號支票一張。

售與克留姆：

媒通布 200 碼 @ \$ 3.25 \$ 650.00

闊 布 400 碼 @ \$ 4.00 \$ 1,600.00

2/10, N/30 \$ 2,250.00

3/18

售與馬線公司：

法蘭絨 500 碼 @ \$ 1.50 \$ 750.00

媒通布 300 碼 @ \$ 3.25 \$ 975.00

2/10, N/30 \$ 1,725.00

售與特罕：

媒通布 200 碼 @ \$ 3.25 \$ 650.00

闊 布 100 碼 @ \$ 4.00 \$ 400.00

2/10, N/30 \$ 1,050.00

3/20

向白而公司購入：

克羅布 1,000 碼 @ \$ 1.50 \$ 1,500.00

條件 2/10, N/30

向益特運製造公司購入：

媒通布 600 碼 @ 2.50 \$ 1,500.00

2/10, N/30

8/22

售與通濱金公司：

哔噠	1000 碼	@ \$ 2.00	\$ 2,000.00
法蘭絨	500 碼	@ \$ 1.50	<u>\$ 750.00</u>
2/10, N/30			\$ 2,750.00

用收現交貨法售與現代製衣公司：

克羅布	100 碼	@ \$ 2.00	\$ 200.00
-----	-------	-----------	-----------

現金折扣 2%

(參閱下述交易)

銀行通知海兒本月十九日到期期票已代收到，收入往來帳。(本月四日所發十五天期票，計 \$ 500.00，利息 @ 6%)。

現代製衣公司交到支票一紙，\$ 196 (\$ 200 - 4 折扣)。

3/25

銷售員金某旅費 \$ 80，付以第四十一號支票。

3/30

本月份薪金 \$ 400.00，付出第四十二號支票一紙，計：

海密頓	\$ 200.00
記帳員	110.00
書記	90.00

銷售員金某本月份薪金 \$ 175，付與第四十三號支票。

本月份告白費 \$ 40，付出第四十四號支票。

密騰公司本月三十一日到期期票一紙，託銀行代收(無須入帳)。

1. 清結各分錄簿，以備過帳。
2. 過帳後作一試算表。
3. 製資產負債表與損益表。

3/31 存貨：

商品	\$ 18,965.00
----	--------------

文具	15.00
保險	220.00
生財裝修	835.00

4. 作整理與結束記載。
5. 將整理與結束記載過入總帳。
6. 結平各種帳。
7. 總帳內各帳試與資產負債表比較，以驗其有無錯誤。

注：銀行結單與支票簿之核準法：

設 9/30 支票簿表示結存洋 2,000 元，是日銀行結單結存為洋 3,400 元，又第 134, 125, 136, 與 137 號支票計 \$ 300, \$ 500, \$ 200 與 \$ 400 尚未照付。

九月三十日 支票簿結存	\$ 2,000.00
-------------	-------------

結單核準：

銀行結單結存	\$ 3,400.00
--------	-------------

除去未付支票：

134	\$ 300.00	
135	500.00	
136	200.00	
137	<u>400.00</u>	<u>1,400.00</u>

支票簿結存	\$ 2,000.00
-------	-------------

人名帳：當收得任何有價物時

人名帳：當發出匯票由彼承諾時

雖然上列處置借貸方法，係實際的，屬機械化的，知其然，未知其所以然也。茲更從學理方面，再加討論之。學理方面之借貸，其意義較廣，欲深悉微奧，非詳加探討不可。

無論何種交易，其借貸兩方，必須相等，固甚明顯，其理由試察下列公式：

有價物 = 資本主所有權

不論人欠人之各種有價物，均屬諸有價物帳，故有價物帳實含有正負二種。

資本主所有權表示資本主在營業上之所有權，換言之，即正有價物與負有價物之差額，如是設資本主開始營業，一方有正有價物 \$ 13,000 - (資產)，一方有負有價物 \$ 2,000 - (負債)，則可得下列之公式。

正有價物 - 負有價物 = 資本主所有權

或以數字表之：

$$\$ 12,000 - \$ 2,000 = \$ 10,000$$

或再變更其方式：

正有價物 = 負有價物 + 資本主所有權

或以數字表之：

$$\$ 12,000 = \$ 2,000 + \$ 10,000$$

第二式為集正有價物於左，集負有價物及資本主所有權於右，即複式簿記之公式也。

上述公式之左，簿記學上稱為借，公式之右稱為貸。

茲更討論各種交易之變化影響上列公式者。

交易可分為三種：

(1) 純粹的交換有價物：即將甲種資產，更換乙種資產，或將甲種負債，更換乙種負債，或將資產以易負債，或負債以易資產。

(2) 單純的變更，其資產或負債，其對方無有價物之授受者，即損益是。

(3) 包含上列兩項性質者。

按照上列公式，設資本主購入車馬各一，計 \$ 1,000 -，在此筆交易未發生前，則其公式為

正有價物 = 負有價物 + 資本主所有權

$$\text{即 } \$ 12,000 = \$ 2,000 + \$ 10,000$$

自購入車馬後，則其公式將變為

正有價物 = 負有價物 + 資本主所有權

$$\text{即 } \$ 13,000 = \$ 3,000 + \$ 10,000$$

此筆事實之性質，資本主所有權不發生任何變化，因一方增加正有價物 \$ 1,000 -，一方增加負有價物 \$ 1,000 -。同一理由，設資本主將是項車馬，售得現金 \$ 1,000 -，則正有價物內之車馬，易得現金，或設以客戶存款，易以付票，則僅負有價物發生變化，均不涉資本主之所有權也。

買入及以有價物授受之交易，稱為交換交易。

反之，設資本主得佣金 \$ 200，收入現金（正有價物），則其對方並無任何有價物給與，則其方式變為

正有價物 = 負有價物 + 資本主所有權

$$\text{即 } \$ 13,200 = \$ 3,000 + \$ 10,200$$

此 \$ 200 為營業上之利益，故加增資本主所有權也。茲更舉一例以明之。

資本主付給職員薪金 \$ 100，則其方式變為

正有價物 = 負有價物 + 資本主所有權

$$\text{即 } \$ 13,100 = \$ 3,000 + \$ 10,100$$

按此例營業上損失 \$ 100 -，則資本主所有權減少 \$ 100 -，固甚明顯也。

由此可知正有價物，為營業上之資產，負有價物，為營業上之負債，而資本主所有權，即表示其所投資本，加入利益，減去損失。

按諸簿記學理，處置營業上之利益或損失，實際上即增減資本主之所有權而已。然於簿記學之主旨，不無遺憾，蓋當每會計年度終了，不能推考其因何致損，或因何而致益也，苟於第一方式，加以損益，可臻完美，試再將前例申言之，在未得佣金 \$ 200 - 前其方式為

資產 = 負債 + 資本主所有權

$$\text{即 } \$ 13,000 = \$ 3,000 + \$ 10,000 -$$

已得佣金 \$ 200 後，其方式為

資產 = 負債 + 資本主所有權

即 $\$ 13,200 = \$ 3,000 + \$ 10,200$

同一性質，改為

資產 = 負債 + 利益 + 資本主所有權

即 $\$ 13,200 = \$ 3,000 + \$ 200 + \$ 10,000$

當已給薪金後，則

資產 + 損失 = 負債 + 利益 + 資本主所有權

即 $\$ 13,100 + 100 = 3,000 + 200 + 10,000$

詳察上例，其損益歸納於資本主所有權之結果，可以明瞭損失應置在左方，利益應置在右方，而得其方式：

資產 + 損失 = 負債 + 利益 + 資本主所有權

按上列方式，習慣上稱左方為“借”，右方為“貸”，茲更列一簿記學上借貸完備之定則如次：

借 方 $\left\{ \begin{array}{l} 1. \text{ 資產} \\ 2. \text{ 損失} \end{array} \right.$

貸 方 $\left\{ \begin{array}{l} 1. \text{ 負債} \\ 2. \text{ 利益} \end{array} \right.$

茲再立一圖表如下：

	借 方	貸 方
資 產	+	-
負 債	-	+
損 失	+	-
利 益	-	+

一種資產增加時，應記入該資產帳目之借方，減少時，應記入其貸方，一種負債增加時，應記入該負債科目之貸方，減少時，記入其借方，餘類推。

“借”之英文原名為“Debit”，亦有譯作收方者，惟意義易混，因如甲交來現金

百元，常云收甲百元，意謂甲之貸方應記入百元，現金之借方記入百元也。

“貸”之英文原名爲“Credit”，亦有譯作付方或支方者，其義亦易混，如云付乙百元，乃謂乙之借方記入百元，現金之貸方記入百元也，故借貸二方雖係日名，本書仍沿用之。

第十七章 合夥與公司之會計

第一節 合夥與公司之區別

我國公司條例，分公司為四種，即無限公司、兩合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與股份兩合公司是。簿記學上須講述者，僅無限與股份有限兩種，此兩種公司之簿記方法，苟能完全明瞭，則其餘二種，自易解決也。

凡公司均認為法人，至合夥則為非法人，惟無限公司與合夥在簿記上無區別，至股份有限公司之簿記與合夥或無限公司之簿記則異，本章要點，即詳述是項異點也。（立法院已頒公司法，惟尚未實行，現通行者，仍為公司條例）。

第二節 合夥與無限公司簿記上之問題

進貨、銷貨、收退、付退等，與個人企業，毫無區別，如資本帳（即開始記錄）與利益之分配（即結束記錄），則與個人企業迥異，茲詳述於下。至如新合夥員與新股限之加入或退出等，雖亦為合夥與無限公司簿記上特殊之問題，惟在初級簿記中可從略。

第一項 開始記錄（即資本入帳）

在個人企業，資本主僅一人，故祇有一資本帳，合夥或無限公司，則其合夥員或股東，恆在兩個以上，故每一合夥員或股東，須立一資本帳及自用帳。凡合夥員或股東，為私人所用而提取之現金或貨物，統記入自用帳之借方，又如合夥員或股東應得之薪金，未曾支取，應記入自用帳之貸方與薪金之借方，待結帳時將各該合夥員或股東自用帳之差額，按其借貸，分別轉入各該合夥員或股東之資本帳。

如甲乙二人，為某合夥企業之合夥員或某無限公司之股東，其所投入之資本，甲為現金 \$2,000—，乙為現金 \$2,500—，則應入帳如下：

現金(借) \$ 4,500—

甲資本(貸) \$ 2,000—

乙資本(貸) \$ 2,500—

後甲因自用而提取貨物 \$150—，現金 \$30—，則記：

甲自用帳(借) \$ 180—

商品(貸) \$ 150—

現金(貸) \$ 30—

乙應得薪金 \$50—，到期不行支用，則入：

薪金(借) \$ 50—

乙自用帳(貸) \$ 50—

至結算時，甲自用帳有借差 \$180—，應轉入資本帳內：

甲資本帳(借) \$ 180—

甲自用帳(貸) \$ 180 -

乙自用帳有貸差 \$ 50 -, 則轉:

乙自用帳(借) \$ 50 -

乙資本帳(貸) \$ 50 -

於此有應注意者，合夥或無限公司之簿記法，當按合夥員所訂之契約或股東所訂之章程而定，詳細可參閱商務印書館發行著者所編之初級會計學。

設上述之契約或章程，載有資本金須結付利息之規定者，則應作下列轉帳：

假定有甲、乙、丙三合夥員或股東，其應得資本金之利息，計

甲 \$ 3,500, 乙 \$ 30, 丙 \$ 25。

資本金利息(借) \$ 90 -

甲資本或自用帳(貸) \$ 35 -

乙資本或自用帳(貸) 30 -

丙資本或自用帳(貸) 25 -

第二項 結束記錄(即損益或盈虧之分配)

公司條例第十七條(公司法第十七條有同樣之規定)規定：公司(指無限公司)分配盈虧，如無預定之比例，以各股東出資之多少為準。

設甲、乙二人，各出資 \$ 5,000 -，年終結算，計有盈餘 \$ 1,000 -，則記：

損益(借)	\$ 1,000-
甲資本帳(貸)	\$ 500-
乙資本帳(貸)	\$ 500-

若甲出資 \$ 6,000-, 乙出資僅 \$ 4,000-, 則記：

損益(借)	\$ 1,000-
甲資本帳(貸)	\$ 600-
乙資本帳(貸)	\$ 400-

又公司條例第十七條第二項之規定(公司法同)：

僅於盈餘或損失一面，定有分派之比例時，其所定比例，於盈虧兩面均適用之。

其意甚明，無庸設例。

第三節 股份有限公司(下簡稱公司)之簿記

公司之簿記，亦分開始記錄與結束記錄說明之。

第一項 開始記錄——股本

一 股本之意義

個人合夥與無限公司企業之資本帳，表示資本之實值，有盈餘則增加之，有虧損或提用則減少之。至公司之資本(名股本)帳則不同，其特殊之點有下列數種：

1. 股本帳之數目，未必為各股東出資之實值。
2. 股本之原數，為股票票面之總數，非經法定手續，不得增減。

8. 每年結帳，如有盈虧，另記入他帳，不得逕記股本帳。

二 股本之種類

普通股與優先股——普通股必待優先股分得股息後，始可分享股利，而優先股又分累積與非累積二種。優先股常有一定率之股息，如公司當年之盈餘，不敷發給優先股股息，則於次年度或以後數年度發給股息時，應將優先股股息補足後，始可發給普通股股息者，名曰累積優先股，若優先股一年度內未發足之股息，次年度內無庸補發者，謂之非累積優先股。

記名股票與無記名股票——記名股票，即記載股東姓名之股票，反之，即不記名股票。

其他分類甚多，不能一一述及，詳細可參閱編者所著初級會計學。

三 股本之入帳

我國公司條例規定：公司股本總額，必須完全認足後，始能請求股東，交納股款，公司始得成立，惟股款得一次繳足，或分期交納，分期交納第一次所繳之股銀，公司條例定為股份總數四分之一，公司法則定為二分之一。

如某公司股本總數，為 \$ 100,000 —，一次繳足，則記：

現金(借) \$ 100,000 —

股本(貸) \$ 100,000 —

或當認股時記：

未繳股款(借)	\$ 100,000 -
股本(貸)	\$ 100,000 -

待收到股銀後，再記：

現金(借)	\$ 100,000 -
未繳股款(貸)	\$ 100,000 -

如分期繳納，第一次繳納 \$ 25,000 - (條例定至少四分之一) 則記：

未繳股款(借)	\$ 100,000 -
股本(貸)	\$ 100,000 -
第一期應收股款(借)	\$ 25,000 -
未繳股款(貸)	\$ 25,000 -
現金(借)	\$ 25,000 -
第一期應收股款(貸)	\$ 25,000 -

再如某公司股本共計 \$ 200,000 -，內普通優先各半，一次認足，應記：

未繳普通股款(借)	\$ 100,000 -
未繳優先股款(借)	100,000 -
普通股本(貸)	\$ 100,000 -
優先股本(貸)	100,000 -

收入現金時，記現金帳之借方，未繳普通或優先股款之貸方。

發行股票而收入之現金，超過股票面值，謂之面值以上發

行，如票面百元，以一百零五元發行是也，為我國法律所許可，並規定是項超過數，須入公積內（公司條例 183 條，公司法 170 條），如某公司股本 \$10,000—，以 \$105— 發行，則記：

未繳股款(借)	\$ 105,000—
股本(貸)	\$ 100,000—
公積(貸)	5,000—

面值以下發行，即發行價格，小於股票面額，我國法律所禁止（公司條例 107 條，公司法 96 條）。

第二項 結束記錄

營業如有盈虧，在個人，合夥，無限公司等企業，直接加入資本帳，或由資本帳內扣除之。至公司之股本帳，乃將其所發股份之面額記入，故自後如有盈虧，不得將此數增減，盈入公積帳，虧入虧損帳，對於股本帳，固不加變動也。

一 公積之意義

公積之意義，可分廣義與狹義二種，從廣義言，即純資產額，超過股本數是。至狹義容後再述。

某公司開始營業時，股本為 \$50,000—，至年終有 \$10,000— 之盈餘，此盈名曰公積，其資產負債表如下：

資產負債表

資產	\$ 160,000—	負債	\$ 100,000—
股 本		公 積(即盈餘)	50,000—
			10,000—
	\$ 160,000—		160,000—

二 公積(即盈餘)之分配

公司條例第 183 條規定：盈餘中應提二十分之一（公司法定為十分之一）為公積後，餘可由股東會議決分派之。

茲假定上述萬元公積(即盈餘)內提二十分之一(即 \$ 500-)為法定公積，又提 \$ 3,000-，以備將來擴充之需要，又分派股息 10%，計 \$ 5,000-，餘 \$ 1,500-，為公積之餘剩數，名為普通公積或未分盈餘，上述各項，經股東會通過後，即轉：

公積(盈餘)(借)	\$ 10,000 -
法定公積(貸)	\$ 500 -
擴充準備(貸)	3,000 -
未付股息(貸)	5,000 -
普通公積(貸)	1,500 -

\$ 10,000- 之公積，分作四項：1. 法定公積；2. 普通公積，乃狹義之公積；3. 未付股息，成為一種流動負債；4. 擴充準備，其意義申述如下。

三 準備之意義

從公積(盈餘)內提出若干成，加以特種之字樣，表明其用途者，是謂準備，如上述之擴充準備是也。準此，提存準備，於資產方面，不生任何影響，不過提出公積之一部份，另入他科目而已。或問既名準備，則資產方面，何種可以代表，作此問者，對於準備之真義，殊未能十分瞭解。夫準備不過特種公積之一種，而

公積乃現在資本數超過開始營業時資本數之數，如從前資本數為 \$50,000—，現在之資本數，為 \$55,000—，則其超過數為 \$5,000—，即為公積。設將所有負債，一律清償，尚剩 \$55,000—，更撥還開始營業時之資本 \$50,000—，尚餘 \$5,000—，此 \$5,000—稱曰公積，今將此數，提出一部——假定 \$3,000——為準備，則此 \$5,000—代表 \$3,000—之準備與 \$2,000—之公積，決不能指定一種資產，代表一定負債，故亦不能指定一種資產代表公積或準備也。

四 準備金之意義

貸方準備科目，不能指定借方何類資產，可與相抵，惟穩健商人，常確定某項資產，專供此項準備之用者，此種資產，得名曰準備金。準備與準備金，性質迥異，準備係貸方科目，乃由公積內提出，與資產不生關係，準備金係資產科目，與負債亦無何等關係，惜乎少數會計學家並不嚴格的分析此項區別，應稱準備者，常誤稱為準備金也（公積與公積金同此）。本章所述 僅其概略，如願詳細研究，可參閱編者所編初級會計學，

問題

- (1) 試舉四種公司之名稱？
- (2) 無限公司與合夥公司有何區別？
- (3) 無限公司與合夥商店，除資本帳外，另立自用帳，其功用安在？

- (4) 無限公司股東（或合夥之合夥員）之利益分配法，法律上如何規定？
- (5) 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本帳，與個人或合夥或無限公司之資本帳有何區別，試詳言之。
- (6) 股票之發行，或在面值以上，或在面值以下，關於此點，我國法律，有何規定？
- (7) 何謂公積？準備？未分盈餘？法定公積？
- (8) 有一種準備，即有一種資產可代表之否？
- (9) 準備金與準備之區別安在？
- (10) 如欲詳細研究本章所述各項問題，參閱何書，最為適當？

演題

- (1) 甲乙丙為合夥員，其出資之數額，甲 \$ 40,000-，乙 \$ 25,000-，丙 \$ 15,000-，共計 \$ 80,000-，年終得盈餘 \$ 6,000-。試用轉帳簿表示分派盈餘之方法。
- (2) 甲乙二人，合夥營業，甲出資本 \$ 5,000-，乙出資本 \$ 3,000-，盈餘之分配，章程定為甲二乙一，今有虧耗 \$ 6,000-，甲乙二人，如何分擔，試用轉帳簿表示之。
- (3) 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為一百萬元，已經全數認足，今由各股東到第一次股銀四分之一，計現 \$ 250,000-，應如何入帳？
- (4) 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為 \$ 300,000-，19 年度決算，得盈餘 \$ 100,000-，提存二十分之一為法定公積，又提存 \$ 30,000-，作為擴充準備，分派股息 20%，餘入普通公積或未分盈餘，試作轉帳記錄。

附錄一 借貸原理

簿記學教科書大抵開卷即講借貸原理，反使初學者難明白，本書力除此弊，祇須按本書所有章目，順次學習，則借貸原理自明。茲更為讀者便於檢查起見，特再講述如下：

借貸規則：凡收入有價物或增加損失，記入該有價物或該損失帳之借方，凡付出有價物或增加利益，記入該有價物或該利益帳之貸方。詳言之：

記入借方：

現 金： 當收入現金時。

商 品： 當購入商品時。

收 票： 當收入收票時。

人名帳： 當交與任何有價物時。

人名帳： 當承諾彼所發匯票時。

記入貸方：

現 金： 當付出現金時：

商 品： 當出賣商品時。

付 票： 當交出票據時。

附錄二 中英名對照

(排列次序：一、本書用譯名；二、英文原名；三、其他譯名)。

第一章

簿記 Bookkeeping, 記帳法, 記帳學。

所有權, 資本主所有權, 資本主權 Proprietorship, Ownership.

第二章

資產 Asset.

負債 Liability.

現金 Cash, 現款。

商品 Merchandise, Goods, 貨物。

客戶欠款, 客欠, 人欠 Accounts Receivable, 應收貨款, 應收
款項。

生財, 生財裝修 Furniture and Fixtures, 器具, 器具裝修。

客戶存款, 客存, 欠人 Accounts Payable, 應付貨款, 應付款
項, 欠人。

第三章

會計報告 Financial Statements, Accounting Statements, 經濟狀況之報告, 結算報告, 財政報告, 營業報告。

資產負債表 Balance Sheet, Statements of Assets and Liabilities, 貸借對照表, 平準表。

未用完什品 Expense Items Unused.

合夥營業 Partnership; 合資營業, 合股營業。

純值, 純所有權 Net Worth.

記帳式 Accounting Form.

報告式 Report Form.

營業用什品 Office Supplies.

第四章

損益表 A Statements of Profit and Loss,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損益計算書。

毛益, 毛利 Gross Profit.

純益, 純利 Net Profit.

純損 Net Loss.

利益, 益 Profit.

損失, 損 Loss.

損益 Profit and Loss, Loss and Gain.

開支, 開銷 Expenses, 費用。

銷貨 Sales, 商品賣出。

進貨 Purchase, 商品買入。

存貨 Stock on Hand, Goods on Hand, Inventory.

營業用具, 營業用器具 Office Furniture.

廣告費 Advertising.

雜項開支, 他項開支 General Expenses, 雜項用費, 一般用費。

第五章

帳, 帳戶 Account.

總帳, 分類帳 Ledger.

借貸 Debit, Credit, 收付。

借方 Debit Side, 收方。

貸方 Credit Side, 付方, 支方。

差額 Balance.

記入某帳借方 Debiting an Account, 付某帳。

記入某帳貸方 Crediting an Account, 收某帳。

記帳 Making Entries.

借差 Debit Balance.

貸差 Credit Balance.

現金帳戶, 現金戶 Cash Account, 現款帳。

資本主帳戶, 資本主戶 Proprietor's Account, 資本金帳。

交易 Transactions.

第六章

銷貨帳, 商品賣出帳 Sales Account.

商品帳 Merchandise Stock Account, Goods Account.

損益帳 Profit and Loss Account, Loss and Gain Account.

結帳, 結平 Balancing Accounts.

借差 Debit Balance.

貸差 Credit Balance.

結轉次屆 Balance, Balance Brought Forward.

上屆結轉 Balance, Balance Brought Down.

盤存 Taking Stock.

第七章

信用交易 Credit Transactions.

客戶欠款帳, 客欠帳 Customer's Accounts.

收票帳 Notes Receivable Accounts, Bills Receivable

Accounts, 受兌票據帳。

期票 Promissory Notes.

客戶存款帳,客存帳 Creditor's Accounts.

付票帳 Notes Payable Account, Bills Payable Account, 承兌票據帳。

賒賣,信用賣出 Credit Sales.

現買,信用買入 Credit Purchases.

現賣,現金賣出 Cash Sales.

現買,現金買入 Cash Purchases.

記帳,賒帳,無定期 On Account.

還款期限,還款條件 Terms, Credit Terms.

第八章

總帳記載 Ledger Entries.

初步記載,原始記載 Original Entries.

初步記載之帳簿,原始記載之帳簿 Books of Original Entries.

分錄簿,日記簿,轉帳簿 Journal, 日記帳,分錄帳。

銷貨簿,銷貨分錄簿 Sales Book, Sales Journal, 商品賣出帳。

進貨簿,進貨分錄簿 Purchase Book, Purchase Journal, 商品買入帳。

現金簿,現金分錄簿,現金出納簿,收付款簿 Cash Book, Cash

Journal, 現金帳, 出納帳, 收付款帳。

過帳 Posting.

記頁欄, 幅數欄, 頁數欄 Folio Column.

填入幅數 Post-Marking.

試算表 Trial Balance.

會計試算帳 Trial Balance of Totals.

差額試算表 Trial Balance of Balances.

第九章

進貨帳, 商品買入帳 Purchase Account.

各項開支帳 Expense Account.

資本主自用帳 Proprietor's Personal Account.

收退, 銷貨退回 Sales Return.

付退, 進貨退回 Purchase Return.

第十章

利息 Interest.

貼現息 Discount.

收入利息, 利息收入 Interest Earned, Interest Received.

付出利息, 利息付出 Interest Cost, Interest Paid.

付出貼現息, 貼現息付出 Discount Cost, Discount Given.

收入貼現息, 貼現息收入 Discount Earned, Discount Received.

利息及貼現息收入帳 Interest and Discount Earned.

利息及貼現息付出帳 Interest and Discount Cost.

非直接營業上之利益 Non-Operating Income, 非營業利益。

非直接營業上之損失 Non-Operating Expense, 非營業損失。

營業利益, 直接營業利益 Operating Income.

營業損失, 直接營業損失 Operating Expense.

其他利益 Other Income.

第十一章

商品折扣 Merchandise Discounts.

貿易折扣 Trade Discounts.

銷貨折扣, 售貨折扣 Sales Discount.

現金折扣 Cash Discount.

進貨折扣, 購貨折扣 Purchase Discount.

收退帳, 銷貨退回 Sales Return.

售價折讓 Sales Allowances.

付退帳, 進貨退回 Purchase Return.

買價折讓 Purchase Allowances.

銷貨總數 Gross Sales.

銷貨淨數 Net Sales.

進貨總數 Gross Purchases.

進貨淨數 Net Purchases.

運費 Freight.

車力 Cartage.

進貨運費車力帳 Freight and Cartage In.

銷貨成本 Cost of Goods Sold, Cost of Sales.

第十二章

特種分錄簿 Special Journal, 特種日記帳, 分日記帳。

進貨簿, 進貨分錄簿 Purchase Book, Purchase Journal.

銷貨簿, 銷貨分錄簿 Sales Book, Sales Journal.

現金簿, 現金分錄簿 Cash Book, Cash Journal.

普通分錄簿, 轉帳簿 Journal.

收款簿, 現金收入簿 Cash Receipts Book, Cash Receipts Journal.

付款簿, 現金付出簿 Cash Payments Book, Cash payments Journal.

收付款簿, 現金簿 Cash Book, Cash Journal.

現金溢出或短缺 Cash Short and Over Account.

開始記載,開業記載 Opening Entries.

結束記載,結帳記載 Closing Entries.

多欄式現金簿 Special Column Cash Book, Columnar Cash Book.

多欄式進貨簿 Special Column Purchase Book.

第十三章

結帳記載,結束記載 Closing Entries.

會計報告 Financial Statements. Accounting Statements,
Business Statements.

折舊 Depreciation.

營業之部,銷售之部 Trading Section.

營業帳,銷售帳 Trading Account.

淨賣數,淨銷數,銷貨淨數 Net Sales.

銷貨總數 Gross Sales.

營業毛益,銷售毛益 Gross Trading Profits.

營業開支之部 Operating Expenses Section.

營業純益 Net Operating Income.

其他收入(利益)之部 Other Income Section, Non-Operating

Income Section.

其他開支之部 Deductions from Income Section, Non-Operating Expense Section.

總利益 Total Income.

整理記載 Adjusting Entries.

第十四章

寄售 Shipments, Consignments Outwards, 寄售發貨，委託
寄售。

代售 Consignments, Consignments Inwards, 寄售收貨，受
託寄售。

寄售人，委託寄售人 Consignor.

代售人，受託寄售人 Consignee.

經理人 Agent.

委託寄售書 Shipment Memorandum.

佣金 Commission.

代售清單 Account Sales.

代售冊 Account Sales Book.

寄售品總帳 Shipment Ledger.

寄售品冊 Shipment Book.

第十五章

票據 Bills, Negotiable Instruments.

匯票 Bills of Exchange.

本票,期票 Promissory Notes.

支票 Check.

支付命令書 Written Orders to Pay Money.

支付承諾書 Written Promises to Pay Money.

即期票據 Sight Bills, Sight Drafts, Demand Bills.

定期票據 Time Bills, Time Drafts.

商業承兌票 Trade Acceptance.

郵務匯票 Postal Money Orders.

通運匯票 Express Money Orders.

發票人,出票人 Drawer, Maker.

付款人 Payer.

承兌人 Acceptor.

被發票人 Drawee.

受款人,收款人 Payee.

背書 Indorsement, 裏書。

背書人 Indorser.

被背書人 Indorsee.

空白背書 Indorsement in Blank.

指定背書 Indorsement in Full.

區分背書 Qualified Indorsement.

限制背書 Restrictive Indorsement.

轉手不負責 Without Recourse.

付票 Notes Payable; Bills Payable.

收票 Notes Receivable, Bills Receivable

即期 On Demand.

定期 At Some Future Time.

旅行支票 Traveler's Check.

銀行即期票 Bank Draft.

出納員支票 Cashier's Check.

提示 Presentation.

來人支票 Bearer Check.

指定人支票 Order Check.

橫線支票 Crossed Check.

發票後 After Date.

見票後 After Sight.

普通匯票 Clean Bills

押匯匯票 Documentary Drafts or Bills.

提單 Bill of Lading.

保險單 Insurance Certificate.

貨單 Invoice.

付款交貨 Delivery Against Payment.

承兌交貨 Delivery Against Acceptance.

交貨收現 Cash on Delivery (C. O. D.)

拒絕承兌或付款 Dishonor.

公證人 Notary Public.

拒絕證書 Certificate of Protest.

拒絕通知書 Notice of Dishonor.

票據簿, 收付票簿 Bill Book.

收票簿 Bills Receivable Book.

付票簿 Bills Payable Book.

第十六章

文具費 Stationery and Printing.

保險費 Insurance.

銷售員旅費 Traveling Expenses of Salesmen.

告白費, 廣告費 Advertising.

銷售員薪金 Salaries of Salesmen.

電話電報費 Telephone and Telegraph.

車力 Cartage.

銀行結單之核準法 Reconciliation of Bank Balances.

第十七章

合夥 Partnership.

公司 Corporation, Company.

無限公司 Ordinary Partnership, Unlimited Corporation

(照字義譯在英美既稱 Corporation, 則必爲 Limited).

兩合公司 Limited Partnership, Mixed Corporation, Partnership Corporation (在英美, Corporation 無 Mixed 者, 因其股東責任均屬有限, 再 Partnership 與 Corporation, 是二種不同的企業組織, 不能同時又爲 Partnership, 又爲 Corporation 也)。

股份有限公司 Corporation, Joint Stock Company, Incorporated or Limitd Company, Company.

法人 Legal Person, Artificial Person.

資本帳 Capital Account.

自用帳 Personal Account.

股本 Capital Stock.

普通股 Common Stock.

優先股 Preferred Stock.

累積 Cumulative.

非累積 Non-Cumulative.

記名股票 Registered Stock.

無記名股票 Unregistered Stock.

未繳股款 Subscription.

公積 Surplus.

未分盈餘 Undivided Profit.

準備 Reserve.

準備金 Reserve Fund.

有價物 = 資本主所有權 Goods = Proprietorship.

正有價物 - 負有價物 = 資本主所有權 Positive Goods - Negative Good = Proprietorship.

正有價物 = 負有價物 + 資本主所有權 Positive Goods

= Negative Goods + Proprietorship.

交換交易 Exchange Transactions.

資產 + 損失 = 負債 + 利益 + 資本主所有權 Assets + Losses =

Liabilities + Gains + Proprietorship.

附錄三 英文省略名詞及符號

英文省略名詞

A 1.—First Class.

acct., a/c—Account.

acct, cur., a/c—Account Current.

acct. sales, a/s—Account Sales.

ad.—Advertisement.

Agt.—Agent.

A. M.—Before Noon.

Amt.—Amount.

Apr.—April.

Atty.—Attorney.

Aug.—August.

bal.—Balance.

B. B.—Bill Book.

b/of e.—Bill of Exchange.

b. of l. B/L—Bill of Lading.

bot.—Bought.

B. Pay.—Bills Payable.

bro't—Brought.

B. Rec.—Bills Receivable.

B. Ren'd—Bill Rendered.

C. B.—Cash Book.

c., cts.—Cents.

chgs.—Charges.

c. i. f.—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

cks.—Checks.

Co.—Company.

Co. Ltd.—Company Limited.

C. O. D.—Cash (or Collect) on Delivery.

Com.—Commission; Commerce; Committee.

Cons'd—Consigned.

Cons't—Consignment.

C. P. O.—Chinese Post Office.

Cr.—Credit, Creditor.

C. S. B.—Commission Sales Book.

ctg.—Cartage.

Cwt.—Hundredweight.

D. A.—Delivery against Acceptance.

D. B.—Day Book.

Dec.—December.

Dep.—Deposit.

dft.—Draft.

Disc't—Discount.

div.—Dividend.

do., ditto—The Same.

D. P.—Delivery against Payment.

Dr.—Debit; Debtor; Doctor.

ds.—Days.

E. E.—Errors Excepted.

E. & O. E.—Errors and Omissions Excepted.

e. g.—For Example.

Ent.—Entry.

Ent'd—Entered.

et al.—And Others.

etc., &c.—And Others; and So Forth.

Exch.—Exchange.

ex.—Express.

exp.—Expense; Export; Exporter.

Feb.—February.

fig'd.—Figured.

f. o. b.—Free on Board.

fo'd. f'd.—Forward.

f. o. r.—Free on Rail.

Fri.—Friday.

Frt.—Freight.

ft.—Foot; Feet.

gal.—Gallon.

gr., gro.—Gross.

I. B.—Invoice Book.

id.—The Same.

in.—Inch; Inches.

incor., Inc.—Incorporated.

ins.—Insurance.

Inst.—Instant (This Month).

int.—Interest.

inv.—Invoice.

inv't—Inventory.

I. O. U.—I Owe You.

J., jour.—Journal.

Jan.—January.

J. D. B.—Journal Day Book.

J. F.—Journol Folio.

J. P.—Journal Page.

Ju.—June.

Jul.—July.

L.—Ledger.

lb.—Pound.

L. F.—Ledger Folio.

L. P.—Ledger Page.

Mch.—March.

Mdse.—Merchandise.

Mem.—Memorandum.

Messrs., Mm.—Gentlemen; Sirs.

Mem. B.—Memorandum Book.

Mme.—Madam.

Mmes.—Mesdames.

Mo., mo.—Month.

Mon.—Monday.

Mr.—Mister; Master.

Mrs.—Mistress; Missis.

Mtg.—Mortgage.

Ms.—Manuscript.

N. A.—New Account.

N. L.—Net Loss.

No.—Number.

Nov.—November.

N. P.—Notary Public.

O. A.—Old Accouut.

O. B.—Order Book.

Oct.—October.

O. K.—All Correct (Oll Korrect).

O. I. B.—Outward Invoice Book.

p.—Page.

pp —Pages.

pay't. pm't.—Payment.

P. B.—Pass Book.

P. C. B.—Petty Cash Book.

pce., pc.—Piece.

pd.—Paid.

per. an.—By The Year.

pk.—Peck.

pkg.—Package.

P. M.—Afternoon.

P. O. D.—Pay on Delivery.

P. O. O.—Post-office Order.

Prem.—Premium.

Pro.—Proceeds.

prop'r—Proprietor.

prox.—Next Month.

P. S.—Postscript.

Qr., qr.—Quarter.

rec'd.—Received.

ret'd.—Returned.

Reg.—Registered.

R. R.—Railroad.

Ry.—Railway

Sat.—Saturday.

S. B.—Sales Book.

S. E.—Single Entry.

Sec.—Section.

Sep., Sept.—September.

Ship't.—Shipment.

Shs.—Shares.

Sig.—Signature.

S. S.—Steamship.

st. dft.—Sight Draft.

Stor.—Storage.

Sun., Sund.—Sunday, Sundries.

sq.—Square.

T. B.—Trial Balance.

Thurs.—Thursday.

Treas.—Treasurer.

trans—Transaction.

Tu., Tues.—Tuesday.

ult., ulto.—Last Month.

via.—By Way of.

Viz., viz.—Namely.

Vol.—Volumn.

vs.—Against.

Wed.—Wednesday.

Wk.—Week.

Wt., wt.—Weight.

y., yr.—Year.

Yd., yds.—Yards.

符 號

@—At; To.

a/c—Account Current.

B/L—Bill of Lading.

B/R—Bill Rendered.

B/S—Bill of Sale, Balance Sheet.

c/o—Care of.

D/D—Days After Date.

D/S—Days After Sight.

F/B—Free on Board.

J/A—Joint Account.

L/C—Letter of Credit.

£—Pounds Sterling.

S—English Shilling.

d—English Pence.

%—Percent.

\$—Dollars.

M \$—Mexican Dollars.

G \$—Gold Dollar.

两—Tael.

円—Japanese Yen.

Fr.—Franc.

M.—German Mark.

✓—Check Mark.

#—Means number if Written Before a figure, as # 40;
but Pounds if Written After, as 40 #.

”—(Ditto) the same as above.

°—Degrees.

'—Minutes; Feet.

"—Seconds; Inches; also used for Ditto Marks.

1¹—One and one-fourth.

1^2 —One and one-half.

1^3 —One and three-fourths.

+(Plus) Addition.

-(Minus) Subtraction.

×(By; Times) Multiplication.

÷(Divided by) Division.

==(Equality) Equals.

中華民國二十年一月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八月第八版

(68074.1)

中學簿記定價國學

印 刷 地

編 簿

版 權 所 有
翻 印 必 究

